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008



2023 年 4 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黄新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剑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剑辉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67.8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6.84%，主要原因有以下方面：（1）公司主动减少与资金链风险较高客户的业务合作，以及部分项目延迟开工或停工影响，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26.52%；（2）受环境和项目数量减少影响，人工和差旅成本率上升，毛利率同比下降；（3）公司加大市场布局和营销团队建设力度，增加驻外机构、营销人员、差旅等投入，销售费用同比上升；（4）公司进行组织变革和人员竞争性优化，短期内增加了辞退补偿费用，管理费用同比上升；（5）出于谨慎原则增加单项坏账准备计提额。

公司主营业务、技术优势、核心竞争力并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公司管理层积极采取以市场与客户需求为导向、以创新发展为驱动，在业务模式和产品线布局上推陈出新，加大央国企、政府、自持物业、保险等优质客户的合作广度和深度，降本增效，努力提升经营业绩。

公司经营过程中会面临包括所披露各项已识别的风险，也会面临其他无法预知或控制的内外部因素，若公司出现除本节所述的其他风险因素，或多项因素同时发生，亦有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出现波动乃至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公司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主要风险，包括：创新风险、行业风险、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风险、市场竞争风险等。详细内容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2,209,70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7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9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深圳瑞捷、本公司、公司	指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瑞捷有限	指	深圳市瑞捷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瑞生工程	指	深圳瑞生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系全资子公司
瑞诚工程	指	深圳瑞诚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系全资子公司
瑞云捷	指	武汉瑞云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系全资子公司
武汉中科华建	指	武汉中科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系全资子公司
瑞信	指	深圳瑞信建筑科技有限公司，系参股公司
瑞皿投资	指	深圳市瑞皿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瑞可投资	指	深圳市瑞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瑞宏捷	指	深圳市瑞宏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瑞华捷	指	深圳市瑞华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捷安科技	指	深圳捷安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第三方工程评估、第三方评估	指	依据与委托单位联合确认的评估体系、评价标准，定期或不定期前往委托单位下辖项目，以独立第三方的名义开展现场检查，对工程实体、工程材料质量进行随机取样抽查检测，对工程质量、安全等方面存在的明显或潜在工程风险进行评判，并形成系列评估报告，提出系统改善建议的工作过程。
评估报告	指	公司在工程评估业务中出具的工作成果，包含评估简报、评估总结报告等系列评估报告。
标段	指	公司工程评估服务出具一组评估数据的基本单位，例如土建过程评估以单个土建总包承建的单个分期或地块为单位出具评估报告，则该分期或地块作为一个标段；交付评估以单个交付批次为单位出具评估报告，则该批次作为一个标段。在实际业务开展中，一个标段可能需要进行多次评估，报价通常以元/标段/次为单位。
工程管理	指	对工程建设的全过程进行有效的计划、组织、控制和协调的系统管理活动。
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IDI）	指	IDI（Inherent Defect Insurance），是指由建设单位投保的，在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范围和保险期间内出现的，由于工程质量潜在缺陷所造成的投保工程的损坏，保险公司承担赔偿责任的保险。

TIS 机构	指	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IDI）风险评估机构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深圳瑞捷	股票代码	300977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深圳瑞捷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Ridge Engineering Consult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Ridg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黄新华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 A 栋 A3101、A3103、A310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29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 A 栋 31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29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szridge.com		
电子信箱	ir@szridg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艳辉	朱哲颖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 A 栋 31 楼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 A 栋 31 楼
电话	0755-89509995	0755-89509995
传真	0755-84862643	0755-84862643
电子信箱	ir@szridge.com	ir@szridg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钱江新城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6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勉、熊树蓉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6号卓著中心10层	梁咏梅、付林	2021年4月20日—2024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元）	571,827,627.36	778,212,059.61	-26.52%	572,670,802.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678,515.20	119,138,088.25	-86.84%	120,427,647.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853,572.22	100,703,299.50	-109.78%	113,156,664.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4,364,218.68	61,657,077.70	-171.95%	73,539,617.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1.25	-88.00%	1.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1.24	-87.90%	1.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	11.46%	-10.33%	37.32%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资产总额（元）	1,650,779,087.71	1,613,905,962.74	2.28%	495,327,89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84,052,612.34	1,395,860,211.46	-0.85%	376,262,245.46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571,827,627.36	778,212,059.61	无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374,884.52	0.00	房产出租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571,452,742.84	778,212,059.61	无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营业收入	75,759,239.64	167,882,555.62	176,471,428.71	151,714,40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62,740.50	14,711,706.00	24,076,976.27	1,352,57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419,757.47	8,488,965.89	17,524,719.60	-4,447,50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189,956.94	-23,968,099.76	-6,062,430.79	59,856,268.8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782.69	132,027.08		详见财报附注“73 资产处置收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293,358.75			主要系第四季度研发加计扣除优惠政策影响的所得税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44,494.68	12,186,905.65	1,632,420.88	详见财报附注“84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	22,552,648.65	6,795,213.01	56,821.84	主要为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等产品取得收益

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55,653.20	12,77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5,984.55	-40,986.96	144,071.32	详见财报附注“74. 营业外收入”“75. 营业外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74,575.31	2,660,875.57	7,093,268.41	主要为增值税加计扣除、个税手续费返还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70,885.20	3,312,020.60	1,655,599.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27			
合计	25,532,087.42	18,434,788.75	7,270,982.5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金 额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抵减	2,013,254.54
个税手续费返还	295,824.61
租金减免	283,094.85
与公共安全事件相关的物资支出	-217,598.69
社保减免	-
合计	2,374,575.3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发布的《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公司将 2019 年 4 月 1 日之后可计提的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扣减部分列示于“其他收益”报表项目，属于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公司将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收到的个税手续费返还列示于“其他收益”报表项目，属于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规定，企业与公共安全事件相关的支出以及与收益(如租金减免、社保减免)，虽通常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性质特殊且具有偶发性，原则上应划分为非经常性损益。与公共安全事件相关的物资支出列示于管理费用以及主营业务成本，支出金额为 217,598.69 元，属于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基建、存量、绿建、TIS 业务将为第三方工程评估咨询行业厚植发展新动能

(1) 基建投资持续加速，公建市场需求有望释放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2 年，基建投资同比增长 9.4%，根据我国多省市 2023 年经济增速目标，基建作为扩内需、稳增长、稳经济的重要抓手，有望持续体现高景气态势。根据 wind 数据显示，全国 100 座大中城市成交工业用地占地面积同比增长 17%，占全国土地成交总面积比例为 61%，较 2021 年提高 8.7 个百分点，工业领域机遇持续释放。

市政领域，“十四五”期间，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目标占比将从 2020 年的 6.65% 提升至 2025 年至少 8%，中长期将持续发力。

基础建设投入的持续增长，有望激发更多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加强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委托具备能力的专业社会机构作为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辅助力量的需求。

(2) 存量房时代下带来结构性增长机遇

随着我国从高速增长阶段迈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中国已步入城镇化发展中后期，行业进入了存量房时代。《“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中指出，“十四五”时期是新发展阶段的开局起步期，是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的机遇期，也是加快建筑业转型发展的关键期，未来我国通过推进城市更新，将大规模增量建设转为存量提质改造和增量结构调整并重；住建部提出要建立房屋体检、养老、保险等制度，让房屋安全管理有保障。随着存量房安全、维保、改造等需求的释放，将带来大量评估、巡查、检测、鉴定等市场需求，为第三方工程管理服务释放市场发展机遇。

(3) 绿色建筑行业利好持续发酵，成为行业发展新引擎

国家政策持续发力，推动绿色建筑行业发展。近年来，国务院、国家发改委、住建部、工信部、生态环境部、能源局等多部门都陆续印发了支持绿色建筑行业的发展政策和指导意见，包括《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绿色建筑创建行动方案》《绿色建筑标识管理办法》《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等，政策持续加码，多地发布绿色建筑发展条例，用法律规范绿色建筑活动，出台激励政策，推进绿色建筑规模化、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逐步完善，绿色消费转型加速，政府监管加强，推动绿色建筑行业进入高速发展阶段。绿色建筑发展，将推动绿色保险、绿色建筑评估等新生市场需求。

(4) 地方工程质量缺陷保险、安责险实施方案发布，TIS 行业崭露头角

2020 年 9 月，住建部《关于落实建设单位工程质量首要责任通知》要求房地产企业未投保工程质量保险的，需在竣工验收阶段提供保修责任承接说明材料。截至报告期末，目前我国已有多个省市强制/试行引入工程质量缺陷保险。2022 年，广东省住建厅发布《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事故预防技术服务工作指引（征求意见稿）》明确提出在全省范围内，所有房屋市政工程必须严格依法投保安责险；新开工的房屋市政工程由施工总承包企业以项目为单位投保；2022 年底前实现全省所有在建房屋市政工程安责险 100% 投保。保险技术服务原属于传统行业之一，近年来国内的保险业逐步向发达国家保险业看齐，愈发强调风险管理服务机构在客户面前的服务价值，催生了专业第三方工程评估咨询行业在保险行业的新动力。

2、房地产加速洗牌，行业整体承压，放松政策出台，品质需求仍是行业趋势

2022 年，国内经济发展受到多重超预期因素冲击，房地产三道红线政策调控作用传导延续，部分房企经营承压，流动性危机凸显。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2 年，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 135,837 万平方米，较上年下降 24.3%，住宅竣工面积 62,539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14.3%。中指数据 CREIS 显示，受行业因素影响，地方国资成为投资主力。下半年，

政策面向好的力度加大，证监会支持房地产企业股权融资等，形成了信贷、债务、股权的多维度融资支持政策体系。各地“因城施策”空间逐渐打开，但整体来看，未来企业投资布局力度仍然依赖于市场销售端的回暖。

2022 年是房地产行业艰难的一年，也是第三方工程管理服务行业遭遇重大挑战的一年，但房地产市场主体的需求发生变化的过程中，也推动了住房需求从数量向质量转变，需求的变轨促使中国房地产行业在走进“品质时代”，稳健发展的房地产企业特别是央企国企对品质提升服务需求进一步提高。《质量强国建设纲要》中将提升建设工程品质做为质量强国重点任务之一，并提出加强工程质量监督队伍建设，探索推行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委托社会力量辅助工程质量监督检查；鼓励企业建立装配式建筑全生命周期质量控制体系；加快建筑数字化技术的研发和集成应用；大力发展绿色建筑，实现工程建设全过程低碳环保、节能减排。同时，房地产行业洗牌加快，纾困政策提速。目前，已有超 300 省市（县）出台政策近千条，达到近年峰值，多地房贷利率达历史低位。2022 年 11 月，“金融 16 条”允许房企债务展期并加大对房企融资支持力度，各大国有银行和房企签约授信额度，证监会支持房地产企业股权融资等，形成了信贷、债务、股权的多维度融资支持政策体系。随着政策效力的持续释放，房地产发展将从筑底阶段发展至企稳阶段，仍将是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在下游供需转变、质量强国、纾困等的政策导向下，我国房地产第三方工程评估咨询服务行业有望进入平稳发展阶段。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建设工程第三方评估、驻场管理和咨询服务的企业，是国内较早从事第三方工程管理服务业务的市场主体之一。公司接受客户委托对建设工程进行工程实体及管理行为评估，对客户需求进行针对性咨询服务，对客户不同管理需求提供管理外包服务，实现从发现问题到提出方案建议到解决问题的闭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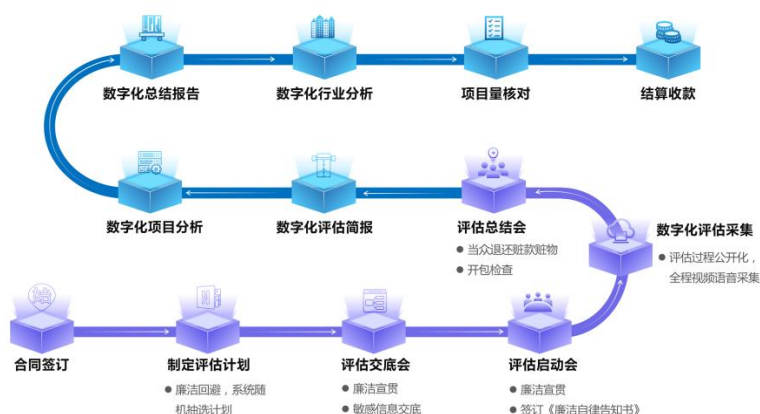
1、工程评估服务

工程评估服务是工程建设行业的一项管理创新，按照国家规范、行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企业标准及最终用户视角为依据，通过量测、目测、试验等方法，独立、公正的对建设工程实体及管理行为进行量化评价。工程评估服务是公司自设立以来就开展的业务，也是公司收入占比最高的业务，服务的范围覆盖建设工程各个分部分项工程以及开工到竣工交付的全过程。根据客户的不同建设阶段需求差异可分为过程评估、专项评估、交付评估三类。

过程评估指提供涵盖居住建筑、公共建筑等从基础施工、机电安装、装饰装修等建设全过程的评估服务。综合反映项目建设的实体质量、风险隐患、工程管理水平等，向客户提供工程建设水平和风险的数据。

专项评估指针对建设工程项目的特定阶段、特定问题及客户特定需求进行的评估服务。专项评估是过程评估的服务深化与延伸。主要包括：应用于项目开工前准备阶段的设计评估、供方考察、客户关系评估；应用于项目施工建设阶段的地下工程专项、安全专项、材料专项、门窗专项、外檐专项、消防专项、机电专项、公区专项、园林专项、防渗漏专项等；应用于项目运营维护阶段的交付后评估、运维评估、电梯专项等。交付评估指项目在交付验收阶段，以用户和工程专业的角度对项目交付品质做出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价，系统性排查易引起使用功能、观感质量和安全隐患的风险，以便项目建设参与方及时整改闭合，降低交付风险，从而保证项目的交付品质，提高用户满意度。

工程评估服务流程



2、驻场管理服务

驻场业务是公司输出团队及人才进行驻场工程项目管理的服务型产品，通过为客户提供专业优质的管理、技术支持与顾问服务，能帮助客户优化项目组织架构、减少重资产运营，据统计，公司提供的驻场服务为客户提供了以下价值：实现一次到访交付率平均 95.5% 以上、户均问题缺陷小于 1.21 条、户内精装渗漏率低于 1%、客户满意度高于 95.6%、降本增效超过 30% 的五大品质价值，帮助客户提升工程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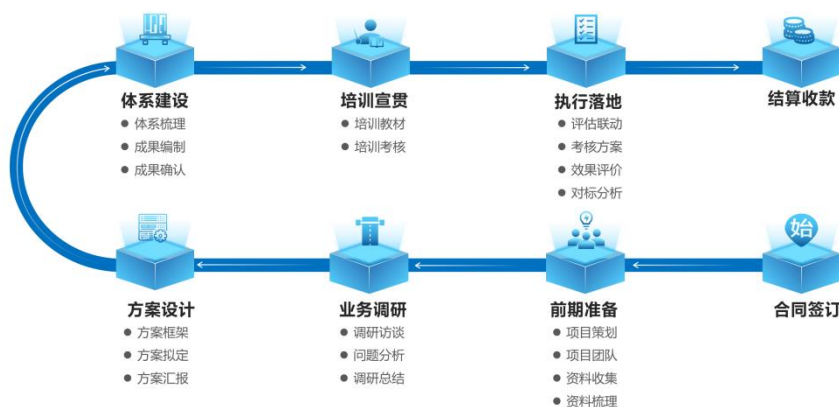
驻场管理服务流程



3、管理咨询服务

管理咨询服务是依据瑞捷数据库以及工程技术和经验的沉淀，为客户提供一整套技术、管理类的解决方案。包括工程管理咨询方案、培训、技术标准编制、优秀工艺推广、供应商资源选择等。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工程管理咨询流程



4、采购模式

公司业务开展主要采购内容包括：差旅服务，建筑材料检测服务，测量工具、测量仪器及耗材，办公用品等。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制度》，对供应商准入流程、评估标准、合格供应商确定等方面进行规定；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及操作流程》等采购流程，对公司采购申请流程、审批控制程序、请购单处理、采购周期、询价议价比价、付款及合同执行等环节进行了细致规定。

5、销售模式

公司获取订单方式主要有两种：客户直接委托和招投标。

(1) 客户直接委托方式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第三方工程管理服务领域积累了丰富经验，树立了公正廉洁的品牌形象，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信任关系。

(2) 招投标方式

对于需招投标的客户，委托单位以招标的方式选取工程供应商。公司在获取该类项目信息或收到投标邀请函后，首先根据招标要求研究公司是否具备投标条件和项目执行能力。对于公司可投标项目，将组织相关部门按招标要求制作、投递标书。经招标单位综合评估后，如公司中标，公司与招标单位签署业务合同。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品牌优势

公司专业从事第三方工程评估、驻场管理和咨询服务，品牌是企业的立身之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把“廉洁自律、求真务实”确定为企业核心价值观之“诚实”的核心要义，并结合公司的行业特性和业务场景不断升级反舞弊反贿赂的各项规定，从全员签署《廉洁军令状》作出郑重承诺，到全员拒贿，再到全员投票选出“实实在在做事，清清白白做人”的大白话作为“廉洁自律”的解读，构成了公司的廉正文化发展史。公司通过多种形式，将“诚实”的价值观深植于每一位瑞捷人的内心。公司一旦发现不廉洁的舞弊行为，第一时间查处严惩，绝不姑息纵容。同时，随时随机启动“打招呼演练”，让所有瑞捷人始终保持清醒，面对任何亲友虽暂未提供财物，但提出希望对员工职权范围的工作事项予以“关照”、“帮忙”等明示或暗示的请托行为，必须明确拒绝并向公司报备。朝着廉洁瑞捷的目标，公司构筑起三道预防为先的反舞弊反贿赂防线：各业务及职能部门根据部门本身的职责特性，落实各自廉洁管理预防工作计划，实行联防联控，构筑起第一道防线；主导廉洁预防管理与廉正文化建设的证券法务部和督导业务部门执行廉洁标准动作的技术管理部构建起第二道防线；审计监察部和监事会构建为第三道防线。公司通过深度研究舞弊三角理论，还构建了独具特色的让所有员工“不想腐、不能腐、不敢腐”的三位一体廉洁管控机制，确保反舞弊反贿赂形成闭环。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收到并拒绝客户或相关方打招呼进行不当请托 108 起，廉洁拒贿次数达 340 次，查处违规违纪案件 34 起。瑞捷廉正文化“洋葱管理模型”体系已经日趋紧致与成熟。无论是从“廉洁自律”的核心价值观，到三位一体、三道防线的管理体系设计，从“拒一奖半”到“管理者对下属两级职员舞弊行为惩处后果的连带责任制”的平衡，对外延伸至向行业内发起廉正联动，不遗余力地正告警示不当利益输送的有关方等企业管理行为，广受客户赞誉，报告期内公司累计荣获以万科、华润、越秀等核心客户为代表客户共计数十封正式表扬信。树立了“客观、公正、廉洁”的品牌形象。

公司凭借在第三方工程评估细分领域的领先地位，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及时满足了委托单位对工程品质提升的诉求，以量化管理理念推动工程精细化管理，在协助客户提升品质，降低安全风险，控制交付风险，提高人均产值等方面，发挥着独特的价值，积累了较多优质客户，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并成为了 A 股市场首家第三方工程评估领域的上市公司。公司工程评估业务已覆盖全国 20 多个省市自治区 500 多个城市，累计与超 150 家政府单位、8 家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500 家知名房地产企业开展合作，同时，也为中国移动、腾讯、阿里巴巴、顺丰等超 50 家自持物业企业提供服务。公司自成立以来多次获得万科集团、保利发展、龙湖集团、招商蛇口等企业授予的“万科十年长期合作奖”“2020 年度优秀合作伙伴”“优秀供应商”“优秀合作单位”“优秀合作伙伴”“最佳同路人奖”“优秀咨询单位”等多项荣誉。2021-2022 年先后获得深圳市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授予的“2020 年住建系统优秀合作企业”、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授予的“优质服务-高效专业”奖、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授予的“2020 年度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深圳市绿色建筑协会授予的“深圳市绿色建筑协会 2021 年度先进单位”称号及其他合作客户授予的数十项荣誉表彰。

2、研发及产品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持续推动产品迭代创新，制定行业的标准，逐步实现了产品对工程管理体系的体系化覆盖，具备为客户提供综合性、系统性、个性化服务的能力。

公司深刻洞察客户需求，在细分行业标准的制定方面成果显著，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主编、参编标准共 20 项，主编 3 项团体标准、参编 1 项强制性国家标准、3 项地方标准、13 项团体标准，其中《住宅建筑工程品质量化评估标准》《河南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评价标准》《建筑外墙外保温工程质量保险规程》《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装配式混凝土建筑工程总承包管理标准》《广州市简易低风险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保险及服务规程》《广州市住宅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质量风险管理服务规程》《建筑工程质量评价标准》《既有建筑幕墙安全检查技术规程》《建筑室内渗漏修缮技术规程》已发布实施。公司受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委托，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在湖北、广西等省份开展《建筑工程质量评价》工作，并取得丰富的成果，在行业内形成了较大的影响力，有力支撑了政府监督机构在建设工程质量治理评价的工作开展。同时，受益于前期储备和持续性研发，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瑞生子公司已获软件著作权 62 项，发明及实用新型专利 32 项。

公司深耕行业十余年，通过敏锐的行业工程管理发展及客户需求洞察能力，开创并制定了完整的全周期第三方工程评估体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工程评估产品覆盖设计、招采、施工、交付、运维多个阶段，涉及质量、安全、进度、管理 4 个产品类别，囊括共 40 余项细分产品，业务类型也由单一的工程评估服务向工程管理、数字化服务等多方向延伸，并实现对建设阶段 657 个风险点控制。公司利用当前各类产品之间存在的协同与优势互补特征，可为客户提供综合性、系统性的服务及整体的解决方案，为客户的品牌安全保驾护航。公司积极推进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等保险风险控制服务的业务实践，参与了多个保险细分行业标准的编制，建立了多维度的风险控制服务模式及评价体系，创新打造了国内基于 CIP 模式的保险风控服务平台，形成保险+服务+科技的综合解决方案。同时，公司团队在传统现场安全风险检查的基础上创新评价维度，引入对项目管理人员的履职评价、工人人因风险评价，并在安全管理领域与中建四局总部、江苏华建深圳等多家大型施工企业达成了安全履职评价的合作。公司在保险业务、安全管理业务的研发创新，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带来的新的增长动力。

3、数据优势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建立了细分行业最全案例库与数据库。经过长期的项目积累，公司建立了覆盖全国 500 多个城市，包含超 36 万标段次的工程质量安全风险评估数据及数百个驻场及咨询项目经验的“瑞捷数据库”，2022 年更新 500 多家客户的 1,500 多套评估体系，新增 30 多万风险案例及 1,700 多个优秀案例，收集工程质量及安全图片超过 100 万张。

公司的数据信息中心负责瑞捷数据标准的制定，并建立起数据采集、清洗、存储和管理的一整套流程。2022 年公司继续深化在业务信息化方面的投入，建设瑞捷业务平台（瑞捷 APP），实现评估、驻场业务生产模块化、线上化，通过数字化手段提升效率。同时，加强了瑞捷客户端的建设，已服务重点集团性客户，帮助客户进行多年的数据分析和穿透，提升客户服务数字化能力，进一步提升客户满意度。

同时，公司加强大数据底座能力建设，建设以评估数据为核心的企标字典数据库和以知识数据为核心的知识库。公司建设瑞捷评估检查标准字典，与不同客户的体系进行对应和映射，利用 NLP（自然语言处理）技术、AI 图像识别技术和大数据机器学习能力对公司历年以来积累的项目数据进行清洗、整理和入库，形成了统一存储的数据库，进一步夯实了公司的数据底层架构，为构建数据壁垒提供支撑。自 2021 起，公司启动知识库项目，建设公司知识管理体系，将自公司成立以来 12 年的积累的建筑行业工程质量及安全的相关知识进行沉淀、结构化和行业场景应用。2022 年完成公司知识体系的分类、资料归集和整理，初步形成了以房建、市政、交通、水务等不同业态为一级分类，建筑分部分项工程为二级分类的知识架构，对于工程问题清单、改进措施、技术标准、预防措施、风险等级等进行结构化，探索面向行业、客户及公司内部的应用端产品“工程医院”。

基于上述数据化基础，公司逐步形成了多场景数据服务能力。在保障客户服务方面，公司的数据化工具为客户的质量安全考核及目标设定、多维度数据对标分析、供应商选型及履约评价提供了有力辅助支撑；行业研究方面，公司基于瑞捷数据及实践案例，定期出具《建筑工程品质管理房企评估产品白皮书》等相关报告，并通过举办建筑工程品质管理高峰论坛的方式，分享工程品质提升在地产行业发展与产品创新方面的经验，探索工程建设行业技术革新趋势，推动行业品质化发展。

4、人才优势

1) 建立双通道发展机制、复合型人才培养体系

在人才培训和运营保障上，公司不断升级人才发展和培训体系、提高平台管理能力。人才发展方面，公司基于业务发展需要，系统化打造管理干部从培养到发展的链条，全面打通管理干部的培养路径和发展路径，为每位在岗员工做好全生命周期的职业生涯管理；人才培养方面，建立了分层分级的人才培养机制，包括领导力发展、在岗员工培训、新员工培训等，从理论到实践，确保员工的成长充分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平台建设方面，公司各中心不断优化师资、课程、知识、平台等人才培养资源。通过课程库建设，夯实基础；通过培训队伍建设，增强内核；通过学习平台建设，连接员工，多维度保障和支撑各项人才发展活动。

2) 打造各领域专业人才队伍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通过持续的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打造含各领域专业人才的员工队伍。公司已打造一支包含工程技术、信息化、数据分析、市场营销、综合管理等各领域专业人才的员工队伍，其中研发人员 126 人，工程技术人员 1,280 人，中高职称 103 人，专业资格持证 229 人，为公司针对委托方的管理痛点和需求迅速做出响应，及时进行产品迭代更新，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力提供了有力的专业支撑。

5、运营及服务优势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所服务的建设项目标段已覆盖全国 500 多个城市。评估人员日常出差频率高，对公司的人员、项目统筹优化管理提出了较高的要求。为应对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对公司运营管理带来的挑战，公司借助于自主研发及外购的信息化管理系统，保障公司业务高效稳健运营。同时，随着募投项目“工程咨询运营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公司在升级深圳运营总部的同时，逐步在武汉、北京、上海、成都设立四个运营分支机构，全国多点布局有助于公司管理优势得以更充分发挥，可以快速响应不同区域客户的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服务的质量和效率。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 年，通胀压力、房地产行业下行，国内经济发展迎难而上，相关行业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困难。2022 年下半年，为防范行业出现系统性风险，稳地产政策密集出台，行业融资政策边际放松，但消费者偏好有待观察，行业整体仍然承压。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在国家宏观政策下，“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聚焦保民生，提品质的“保交楼”成为房地产发展的首要落脚点。同时，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印发进一步提高产品、工程和服务质量的行动方案（2022-2025 年）》的通知，鼓励“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对地区工程质量状况进行评估，加快推进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建设”。2022 年，公司以国家政策为导向，以“防范风险，聚能量，保质量，提品质”为前提，立足长远，修炼内功，建护城河，加大产品研发投入，打造数字化产品。公司全体员工都秉承“智领工程管理，服务品质生活”的企业使命愿景不动摇，积极落实“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通过工程评估、工程管理、工程检测、数字化等手段，为客户提升品质和效益，共建安全低碳的生态，成为细分行业的持续领军者”的发展战略，围绕以客户为中心、优化营收结构、保持健康发展的年度目标，加快推进以营销、产品、组织为主线的三大能力建设，巩固好以“为客户提升品质和效益，共建安全低碳的生态，成为细分行业的持续领军者”为发展方向的基本盘。公司在工程品质 and 安全管理细分行业的发展是促进建筑工程高质量发展的前提，是做长期有价值的事业，公司始终相信短期内行业承压，不影响公司扎实修炼内功，公司紧抓机遇，为长期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做出贡献。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182.7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6.5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7.8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6.84%。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公司主动减少与资金链风险较高客户的业务合作、以及部分项目延迟开工或停工所致。净利润下降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的同时受环境和项目数量减少影响，人工

和差旅成本率上升、人员优化的辞退补偿费用增加，以及出于谨慎原则增加单项坏账准备计提额等因素所致。从业务分类来看，公司主动减少与资金链风险较高客户的业务合作导致工程评估收入下降，但驻场管理收入仍然保持了 12.13% 的增长。

(1) 布局全国，打造产销研闭环的服务平台，实现产品和服务升级、客户结构优化，客户满意度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以营销、生产、研发为一体的铁三角组织，由铁三角主导销售核心流程，打破功能部门壁垒，实现从线索到回款的端到端的业务流贯通。通过区域化的铁三角组织，将业务领域辐射全国，分别在华北、华东、华中、西部、华南、深圳成立了铁三角营销团队，通过以客户为中心，以客户痛点、需求为导向，以高要求、高标准的交付服务，赢得客户满意。加强产品和服务的标准化升级，发布包括评估\评价、咨询、工程管理、数字化产品在内的产品说明手册 1.0 版及对应产品说明书，从 8 个维度详细介绍了涉及产品的使用场景、产品价值、服务的工作内容、服务标准、交付成果、综合建议、注意事项以及服务案例；构建主控工程评估产品体系运用包，涉及地下过程、土建过程、精装过程及园林过程评估、预交付评估、交付前评估、防渗漏评估、安全专项评估产品体系，评估人员通过体系运用包大数据，能针对客户的关注点和痛点提供服务；发布《重大风险填报制度》及中心品质保障制度，规范重大风险填报要求。加强标准化体系建设，能在保证产品和服务的质量的同时，让客户更直观地体会产品的价值。

行业研究方面，公司通过对标杆客户案例及技术更新的持续研究，汇总输出了包括行业质量、行业风险、行业投诉和报修等在内的数据分析报告，编制评估合作地产标杆房企的最佳产品实践案例。同时，整合问题库数据，截至报告期末，问题库已完成 20 万条积累，应用库以分部分项为架构整理出 6,000 条问题，案例库优化输出 300+份解决方案，输出首期《建筑工程风险案例库》，与行业群诉内容匹配度达 90%以上，为协助客户建立质量及安全风险管理系统提供行业经验，亦为公司在一二线新市场的品牌开拓赋能。

审慎承接业务，优化客户结构。在房地产行业下行，部分客户资金链紧张的背景下，2022 年，公司加强了客户合作的背景调查工作，调整客户结构，提高优质地产客户、国企、央企及政府类客户的合作比例。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超 500 家房地产企业、150 家公共建筑领域客户、超 50 家自持企业、3 家保险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根据克而瑞数据显示，2022 年百强房企新增土地货值中超一半集中于 10 强房企，优质土储资源集中于头部房企，2022 年拿地金额榜中前 10 强中我司合作客户占 90%，巩固了未来公司地产板块的基本盘。公司国企、央企及政府类客户收入占比超 50%，其中，公共事业领域实现营业收入 10,772.1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8.57%。2022 年 7 月，公司再次受住建部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司委托开展建筑工程质量评价工作，为衡量各地区建筑工程整体质量发展水平及差异，协助国家宏观指导工程建设质量和监督管理提供专业及技术支撑，推动了我国建筑工程质量保障体系的进一步完善。同时，公司作为住建部委托 8 家第三方机构中唯一的民营企业，参与全国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第三方现场核查工作，完成了 4 个省份，42 个地级市，共计 420 栋自建房的抽样巡查，并上传城乡自建房安全隐患信息归集平台，为各地持续深入开展自建房安全整治工作提供有益参考和重要借鉴。随着公司专业认可度不断提升，公司及子公司也逐步收获了包括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宜昌市建筑业协会、阿里巴巴、泸州老窖、中建四局，中建一局华南区域公司等新客户，自持物业客户、施工企业、保险客户等非房营业收入占比进一步提高，其中保险业务拓展凸显，随着政策层面部分区域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的强制推行及试点，公司组建专业团队开拓市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平安财险、太平洋保险、中国人民保险等开展合作，覆盖地区主要为广东、湖南、海南地区，且正在积极向其他地区拓展。

优质的服务，专业的态度，让公司赢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2022 年，公司收到了包括中海地产、碧桂园、绿城中国、上海市建设协会、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马来西亚钦州产业园、深圳工务署、厦门住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等的表扬信及荣誉证书。客户认可是公司前进的源动力，公司将继续以优质的服务，秉持合作共赢理念，为客户创造价值，为股东创造长期、稳定、增长的回报。

(2) 加强信息化及数字化建设，构建高质量发展的护城河

公司立足于工程建设行业，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通过工程评估、工程管理、工程检测、数字化等手段，为客户提升品质和效益，共建安全低碳的生态，致力于成为细分行业的持续领军者。以业务标准化建设为基础，推行业务流程信息化，并依靠数据记录及知识沉淀结合科学工具，逐步推动公司数字化转型升级。信息化建设方面，报告期内，瑞捷评估

APP 进行了多个版本的升级迭代，满足不同客户的业务需求，实现了客户体系配置、计划派发、现场打分、问题录入到输出评估报告全业务流程线上化。瑞捷评估 APP 的升级及逐步普及，提高了生产人员的工作效率和生产力，更为规范化管理带来便利。

公司不断提升面向客户的数字化服务能力，2022 年瑞捷数据 BI 系统可以通过多维度数据透视的方式，协助客户实时了解集团、区域及地区公司的质量问题、参建单位等评估结果，目前瑞捷数据 BI 系统已覆盖了 55 家重点客户；瑞捷结合自身在工程质量和安全的管理经验，为客户提供数字化综合解决方案，2022 年为厦门翔安区建设与交通局提供数字化+驻场咨询的服务，助力翔安区形成“全覆盖巡查、常态化监管”的农村建房安全管理长效机制，实现了辖区内农村自建房的 100%纳管；针对包括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浙江保利置业等客户提供智慧工地+评估的一体化质量安全解决方案，帮助客户从系统及评估管理体系的角度，提升管理准确性和效率；同时，为更好地服务保险客户，公司利用数字化手段构建保险风控服务平台，以“保险+科技+服务”为导向，以解决行业痛点为目标，通过项目管理、风险查勘、风险管理、行业分析四大模块内容，涵盖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安责险、绿色建筑性能责任保险、工程一切险等保险服务类型，致力于实现业务管理线上化、风险数据可视化、服务成果集成化，赋能风险管理，助力行业发展。

(3) 参与行业标准的编制、课题研究，持续收获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助力综合实力提升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编及参编标准共 20 项，其中，主编团体标准 3 项，《住宅建筑工程品质量化评估标准》已实施；参编国家标准 1 项，《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处于报批阶段；参编地方标准 3 项，其中《建筑工程质量评价标准》《河南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评价标准》《深圳市绿色建筑评价标准》已实施；参编团体标准 13 项，其中《建筑外墙外保温工程质量保险规程》《既有建筑幕墙安全检查技术规程》《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建筑室内渗漏修缮技术规程》《智慧工地应用规范》《广州市简易低风险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保险及服务规程》《广州市住宅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质量风险管理服务规程》《装配式混凝土建筑工程总承包管理标准》11 等已实施。在课题研究方面，由公司主导/参与的《放管服改革下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发展与监管机制研究》已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评审验收，《装配式混凝土建筑项目质量及安全评价体系研究》《可感知的绿色建筑价值及应用研究》进入结题阶段，公司开展标准编制、课题研究，提高了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和话语权，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竞争能力，同时也为推动行业健康发展贡献了专业力量。公司坚持知识产权保护的投入，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及瑞生子公司已获得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29 项，软件著作权 62 项，作品登记证书 17 项，软件测试报告 34 项。公司参与行业标准的编制、课题研究、取得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等成果，为夯实业务基础和品牌公信力提供助力，也是公司综合实力的体现。

(4) 提升企业文化软实力，加强公司整体合规及廉洁管理

“尊重、诚实、成长、担当”的瑞捷企业文化深入每个瑞捷人心中，它凝聚着每个瑞捷人，激励着每位奋斗的瑞捷人，同时它也约束着每个瑞捷人的行为。公司先后发布了企业文化手册、20 条通过全体瑞捷人选举的文化军规，通过制度强化企业文化，通过实践让企业文化精神深入每位瑞捷人的行为中，企业文化指引着深圳瑞捷一步一个脚印稳步向前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法律法规，修订了包括《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等在内的公司治理制度，积极开展相关培训，全面提高员工的合规意识。

廉洁管理方面，结合业务的实际情况，从制度、培训、监察、激励等多方面进行优化，防范和管控廉洁风险及廉洁问题，公司从事第三方工程评估、驻场管理和咨询服务，公信力和品牌是企业的立身之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把“廉洁自律、求真务实”确定为核心价值观中“诚实”的核心要义，并结合公司的行业特性和业务场景不断升级反舞弊反贿赂的各项规定，从全员签署《廉洁军令状》作出郑重承诺，到全员拒贿，再到全员投票选出“清清白白做人，实实在在做事”的大白话作为“廉洁自律”的解读，构建成公司的廉正文化发展史。公司通过多种形式，将“诚实”的价值观深植于每一位瑞捷人的内心。公司一旦发现不廉洁的舞弊行为，第一时间查处严惩，绝不姑息纵容。同时，随时随机启动“打招呼演练”，让所有瑞捷人始终保持清醒，面对任何亲友虽暂未提供财物，但提出希望对员工职权范围的工作事项予以“关

照”、“帮忙”等明示或暗示的请托行为，必须明确拒绝并向公司报备。朝着廉洁瑞捷的目标，公司构筑起三道预防为先的反舞弊反贿赂防线：各业务及职能部门根据部门本身的职责特性，落实各自廉洁管理预防工作计划，实行联防联控，构筑起第一道防线；主导廉洁预防管理与廉正文化建设的证券法务部和督导业务部门执行廉洁标准动作的技术管理部构建起第二道防线；审计监察部和监事会构建为第三道防线。公司通过深度研究舞弊三角理论，还构建了独具特色的让所有员工“不想腐、不能腐、不敢腐”的三位一体廉洁管控机制，确保反舞弊反贿赂形成闭环。多年来，瑞捷廉正文化洋葱管理模型体系已经日趋紧致与成熟。无论是从“廉洁自律”的核心价值观，到三位一体、三道防线的管理体系设计，从“拒一奖半”到“管理者对下属两级职员舞弊行为惩处后果的连带责任制”的平衡。对外延伸至向行业内发起廉正联动，不遗余力地正告警示不当利益输送的有关方等企业管理行为，广受客户赞誉，公司与包括星河集团、万科集团、深圳横岗街道办纪委、中国水利水电十四局、万科南方区域、金地集团等客户单位建立廉正联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了包括保利发展、华润置地、碧桂园、越秀地产等客户在内的数十封关于廉洁公正的表扬信。在行业下行的背景下，为防范廉洁风险，公司内部形成查处腐败的高压态势，常态化打击受贿等违规行为。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收到并拒绝客户或相关方打招呼进行不当请托 108 起，廉洁拒贿次数达 340 次，查处违规违纪案件 34 起。发布《瑞心廉行》宣传片及廉正手册，举办国际反舞弊日等专题活动，营造反腐败、维护廉洁公正的工作氛围。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71,827,627.36	100%	778,212,059.61	100%	-26.52%
分行业					
专业技术服务业	571,452,742.84	99.93%	778,212,059.61	100.00%	-26.57%
不动产租赁服务	374,884.52	0.07%			100.00%
分产品					
工程评估	398,991,930.00	69.77%	621,918,946.99	79.92%	-35.85%
驻场管理	148,910,509.47	26.04%	132,799,517.72	17.06%	12.13%
管理咨询	23,550,303.37	4.12%	23,493,594.90	3.02%	0.24%
其他	374,884.52	0.07%			100.00%
分地区					
华南区域	216,635,556.48	37.88%	216,297,068.82	27.79%	0.16%
华东区域	170,262,615.85	29.78%	275,791,639.79	35.44%	-38.26%
华中区域	51,355,463.82	8.98%	85,213,320.37	10.95%	-39.73%
西南区域	50,280,972.03	8.79%	78,953,520.09	10.15%	-36.32%
华北区域	41,062,603.06	7.18%	65,147,943.48	8.37%	-36.97%
西北区域	28,480,695.56	4.98%	33,730,291.09	4.33%	-15.56%
东北区域	13,749,720.56	2.40%	23,078,275.97	2.97%	-40.4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571,827,627.36	100.00%	778,212,059.61	100.00%	-26.5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专业技术服务业	571,452,742.84	359,184,408.65	37.15%	-26.57%	-21.98%	-3.70%
分产品						
工程评估	398,991,930.00	249,157,552.54	37.55%	-35.85%	-31.68%	-3.80%
驻场管理	148,910,509.47	97,435,553.43	34.57%	12.13%	12.75%	-0.36%
分地区						
华南区域	216,635,556.48	132,669,786.99	38.76%	0.16%	2.31%	-1.29%
华东区域	170,262,615.85	105,311,598.05	38.15%	-38.26%	-34.79%	-3.3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571,452,742.84	359,184,408.65	37.15%	-26.57%	-21.98%	-3.7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专业技术服务业	职工薪酬	255,220,036.70	70.96%	337,933,064.47	73.41%	-24.48%
专业技术服务业	差旅费	87,031,296.88	24.20%	108,243,835.75	23.51%	-19.60%
专业技术服务业	其他	13,493,275.58	3.75%	7,089,813.69	1.54%	90.32%
专业技术服务业	检测费	3,439,799.49	0.96%	7,094,434.84	1.54%	-51.51%
不动产租赁	其他	468,908.54	0.13%			100.00%
合计		359,653,317.19	100.00%	460,361,148.75	100.00%	-21.88%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程评估	职工薪酬	158,366,326.13	44.03%	250,043,551.11	54.31%	-36.66%
工程评估	差旅费	78,357,956.42	21.79%	102,310,477.32	22.22%	-23.41%
工程评估	检测费	3,439,799.49	0.96%	7,080,800.17	1.54%	-51.42%

工程评估	其他	8,993,470.50	2.50%	5,279,112.49	1.15%	70.36%
驻场管理	职工薪酬	87,940,729.21	24.45%	80,822,131.77	17.56%	8.81%
驻场管理	差旅费	6,590,327.00	1.83%	4,029,665.45	0.88%	63.55%
驻场管理	其他	2,904,497.21	0.81%	1,567,531.12	0.34%	85.29%
管理咨询	职工薪酬	8,912,981.39	2.48%	7,067,381.59	1.54%	26.11%
管理咨询	差旅费	2,083,013.46	0.58%	1,903,692.98	0.41%	9.42%
管理咨询	其他	1,595,307.83	0.44%	256,804.75	0.06%	521.21%
其他	其他	468,908.54	0.13%			
合计		359,653,317.19	100.00%	460,361,148.75	100.00%	-21.88%

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差旅费、检测费、技术服务费等。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与至业联合（湖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武汉中科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本公司以 330.00 万元受让至业联合（湖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武汉中科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本公司已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2022 年 4 月合计支付且已支付完毕上述股权受让款，武汉中科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公司在 2022 年 1 月已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为便于核算，将 2022 年 1 月 1 日确定为购买日，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2022 年 9 月，本公司与珠海横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深圳捷安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335.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67%，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深圳捷安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 3,685,313.88 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 335,313.88 元。

2022 年 10 月，本公司出资设立深圳瑞云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深圳瑞云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1,231.37 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1,231.37 元。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56,596,130.6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7.3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7,230,135.14	8.26%

2	第二名	33,408,538.59	5.84%
3	第三名	33,052,936.99	5.78%
4	第四名	25,198,776.64	4.41%
5	第五名	17,705,743.28	3.10%
合计	--	156,596,130.64	27.3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8,536,746.3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5.4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2,674,531.20	11.86%
2	第二名	10,549,947.12	9.87%
3	第三名	9,201,844.93	8.61%
4	第四名	8,971,049.02	8.39%
5	第五名	7,139,374.05	6.68%
合计	--	48,536,746.32	45.4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2,382,414.63	36,090,885.51	17.43%	主要系报告期增加驻外机构、营销人员等投入所致。
管理费用	102,084,976.91	90,327,423.12	13.02%	主要系人员优化辞退补偿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719,284.93	-5,769,055.64	87.53%	主要系本报告期普通银行存款减少而相应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30,540,686.95	34,377,890.11	-11.16%	主要是本报告期组织变革提效研发人员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智慧工地线上评估风险 AI 识别应用研究	根据外部环境不稳定因素，导致工地场所评估工作线下业务评估受阻，以及后期不确定是否有其他外界环境导致出行不便等，因此，本项目的研究	已结项	（1）改变传统评估模式，将人工智能、传感技术、大数据等高科技技术引入到施工现场； （2）资源数字化、信息可视化、责任清晰	本项目通过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多重组合为基础，融合云计算、物联网及智慧化管理，助力工地的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从而形成项目现场数

	基于诸多大型第三方诉求，实现线下业务线上化。		化；（3）评估人员及工地测评现场智能联动；（4）预期可申请 1-2 项知识产权。	据一个库、监管一张网、管理一条线，从而实现公司经济效益。
产品体系管理系统应用研究	目前评估发现的问题为点状问题，不能实现从风险点到系统性事故的量化预测。因此，我司拟打造综合性一体化工程建设安全风险预警模型平台，实现改变传统风控预警评估模式，实现事故量化预测。	已完结	（1）完成整体框架替换、登录页、过渡页、风险地图展板、产品图谱、ERP 风险、优秀案例采集。（2）完成产品主数据统一管理、产品体系线上管理、产品流程规范管理、ERP、CRM 联动管理。	传统安全风险预测方式，工程量巨大，繁杂的琐事不可计数，一些细微末节很容易被遗漏，从而造成最终预测不全面的结果。本项目的研究，能够有效提升施工前期问题发现、处置能力，让潜在风险和违规行为无处遁形。
瑞捷评估工作台	因公司业务特点，为避免信息孤岛制约公司外部业务服务流程及内部管理流程，我司研发一项以工程评估服务为主要核心载体的业务管理平台，打通各个信息平台，实现工程评估工作的“信息化流程、在线化操作、智能化生成、规范化管理”。	已完结	（1）自动分析并生成评估简报；（2）完成移动 APP 端适配应用场景设计；（3）完成“瑞捷评估工作台”建设；（4）预期申请 2~3 项软件著作权。	通过以工程评估服务为主要核心载体的业务管理平台，打通公司内部各个信息平台，避免信息孤岛。简报推送功能可实时与客户实现数据共享，增强客户粘性。通过在线自动生成评估简报，实现智能化关键数据比对。
瑞捷数据应用研究	依托我司数十年行业积累，基于信息化技术建立第三方工程评估行业大数据库，为客户实现量化管理、并提质增效、规避风险，并最终实现以数据为基础的新盈利模式。	已完结	（1）自动分析并生成评估简报；（2）完成移动 APP 端适配应用场景设计；（3）完成“瑞捷评估工作台”建设；（4）预期申请 2~3 项软件著作权。	通过建立第三方工程评估行业大数据库，打通行业信息孤岛，为客户提供信息化服务，实现以工程管理、工程评估为主导的数字化服务转型。
基于工程保险 CIP 模式的服务模型研究	OCIP 及 CCIP 方案及保险模型搭建，基于区块链技术的保险服务模型研究，旨在拓宽工程保险服务方案，形成 CIP 模式下的一揽子风控服务计划，强化保险风控效果。	已完结	形成“综合性”、“统一性”、“控制性”风险管理模型，通过第三方风险管控，发挥瑞捷分“工程管理顾问”的角色作用，降低保险公司客户赔付率，形成保险+服务+科技的综合解决方案，促进保险服务行业良性发展。	拓展公司 CIP 工程保险模式下的业务，形成具有核心壁垒的“综合性”、“统一性”、“控制性”保险解决方案。拓展工程保险服务行业市场蓝海。
基于 Saas 模式小散巡查系统的研发	通过将巡查及隐患数据进行数字化应用，建立项目安全监管驾驶舱，为监管部门安全管理提供精准的数字化依据，实现量化管理，风险规避。	已完结	（1）系统安全监管覆盖工程项目从备案、施工到验收全过程； （2）平台具备美观、实用、学习成本低等特性，实现相关单位小散工程及自建房的安全管理，落实各单位职责，贯彻安全生产制度； （3）申请至少 2 项软件著作权。	未来可发展为政府类业务的各项监管，包含小散工程、自建房、在建项目等，同时实现质量、安全方面的管控
基于 Hadoop 的工程质量大数据平台研发	解决数据孤岛问题，整合各系统、各业务数据，构建扎实的数据底座，提供高质高效的数字化服务	研究中	（1）制定或规范业务数据标准和流程； （2）整合各条业务线数据，实现各系统数据打通融合；（3）对内、对外提供数据支持、数据服务、数据产	通过数据为客户提供数字化产品或解决方案，开创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

			品。	
基于 NLP 技术的瑞捷知识库系统的研究	根据公司目前知识库现状，从专业角度出发，结合公司现有知识产权，经过科学分类，整理行业有特色的智联分析平台	研究中	(1) 支撑评估主业，如总结汇报分析、培训等；(2) 增加产品溢价能力；(3) 对外开放、建筑行业独有特色智联平台；(4) 申请至少 1 项软件著作权。	通过整理分析建筑行业技术标准，结合瑞捷线下数据积累及行业研究，输出行业可信的瑞捷指数报告，为工程领域赋能，增加品牌影响力
基于隐患-事故级故障模型及 BIM 模型的质量风控平台的研发	根据风险案例库、项目全周期评估档案、行业安全事故数据、行业投诉数据等资源，系统分析事故致因机理。利用主题编码、失效模式与影响分析 (FMEA)、复杂网络、熵流模型等科学方法，建立事故预测模型，并通过“P-D-C-A”循环机制，不断优化预测模型，逐步提升预测准确性。最终实现投诉事件的科学、精准、动态、可追溯预测。	研究中	以质量风险预警与控制为核心，基于大数据和算法，搭建工程质量风控平台。实现质量投诉事件的科学、精准、动态、可追溯预测，最终达到质量风险降低、事故避免、投诉减少的目标。	房地产行业已进入“下半场”，精细化管控将成为行业大趋势。质量投诉事件的精准预测，实现项目质量可控将成房企精细化管理的重要途径。因此，质量投诉事件的实时、精准预警的市场前景较大、预期效益较好。相关研究将助力公司数字化转型，拓展评估+大数据服务新赛道。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126	169	-25.4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7.87%	7.12%	0.75%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62	101	-38.61%
硕士	7	26	-73.08%
大专及以下	57	42	35.71%
合计	126	169	-25.44%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66	76	-13.16%
30~40 岁	55	79	-30.38%
40 岁~50 岁	5	14	-64.29%
合计	126	169	-25.44%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研发投入金额 (元)	36,111,725.30	42,221,704.09	30,293,208.6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32%	5.43%	5.29%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元)	5,571,038.35	7,843,813.98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5.43%	18.58%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35.53%	6.58%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9,991,542.04	713,531,036.63	-20.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4,355,760.72	651,873,958.93	-5.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64,218.68	61,657,077.70	-171.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5,372,824.37	665,447,897.18	375.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7,985,732.61	1,591,194,547.67	109.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612,908.24	-925,746,650.49	82.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318,734.58	981,285,192.33	-87.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240,102.29	60,793,100.86	12.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78,632.29	920,492,091.47	-94.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898,494.63	56,402,518.68	-374.6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下降 20.12%，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下降 5.76%，主要系报告期内业务规模缩减导致经营支出减少所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下降幅度较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下降幅度低，主要系由于 21 年业务规模较大，留在 22 年初发放的奖金以及供应商结算款较多所致。

3、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幅 375.68%，主要系报告期内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4、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幅 109.15%，主要系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5、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下降 87.74%，主要系上年度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4,687,291.88	140.27%	主要系可转让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474,709.70	19.74%	主要系理财产品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2,715,841.94	-15.43%	主要系计提固定资产及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3,769.91	0.02%	主要系违约金、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259,754.46	1.48%	主要系对外赔偿、捐赠等支出。	不具有可持续性

信用减值损失	-48,580,838.53	-276.03%	主要系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不具有可持续性
--------	----------------	----------	------------------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5,938,981.64	5.81%	248,690,757.38	15.41%	-9.60%	主要系报告期转入购买可转让大额定期存单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320,893,073.58	19.44%	364,442,661.17	22.58%	-3.14%	主要系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15,969,679.21	0.97%			0.97%	主要系报告期保险风控业务收入确认与合同收款时间差所致。
存货	841,305.84	0.05%	1,264,541.09	0.08%	-0.03%	主要系计划管理优化及业务信息化提升运营效率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32,422,950.23	1.96%			1.96%	主要系新增用作出租用途的房产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7,384,716.16	0.45%	6,932,348.34	0.43%	0.02%	
固定资产	4,336,579.13	0.26%	5,138,004.31	0.32%	-0.06%	
在建工程					0.00%	
使用权资产	10,217,305.67	0.62%	16,570,325.85	1.03%	-0.41%	主要系按新租赁准则房租折旧所致。
短期借款	120,335,550.81	7.29%	2,480,047.63	0.15%	7.14%	主要系银承汇票贴现所致。
合同负债	8,248,576.03	0.50%	5,987,142.96	0.37%	0.13%	
租赁负债	4,532,434.19	0.27%	10,520,654.17	0.65%	-0.38%	主要系作为租赁负债的未付房租款减少导致。
应收票据	2,004,065.38	0.12%	7,059,322.68	0.44%	-0.32%	主要系报告期接收商业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1.21%	0.00	0.00%	1.21%	主要系报告期增加的预计持有 1 年以上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18,016,274.04	1.09%	4,342,923.93	0.27%	0.82%	主要系报告期研发项目结项结转无形资产所致
开发支出	0.00	0.00%	6,254,014.63	0.39%	-0.39%	主要系报告期研发项目开发完结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48,126.84	1.27%	14,378,783.26	0.89%	0.38%	主要系坏账准备增加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633,973.47	12.15%	44,669,411.21	2.77%	9.38%	主要系一年以上到期的大额定期存单增加

						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72,307,281.90	4.38%	103,841,412.27	6.43%	-2.05%	主要系期末人员减少、本年业绩原因绩效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8,248,576.03	0.50%	5,987,142.96	0.37%	0.13%	主要系报告期预收业务款较上期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0,711,246.31	0.65%	18,986,120.64	1.18%	-0.53%	主要系报告期利润下降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793,965,564.20	3,474,709.70			3,026,299,000.00	3,005,965,564.20		817,773,709.70
金融资产小计	793,965,564.20	3,474,709.70			3,026,299,000.00	3,005,965,564.20		817,773,709.70
上述合计	793,965,564.20	3,474,709.70			3,026,299,000.00	3,005,965,564.20		817,773,709.7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202,581.63	保函保证金
其他流动资产	40,000,000.00	质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000,000.00	质押
合计	126,202,581.63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049,599,000.00	1,450,000,000.00	110.3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92,169.12	19,709.54	44,577.2	0	0	0.00%	47,591.92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和进行现金管	0

									理, 将根据需要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合计	--	92,169.12	19,709.54	44,577.2	0	0	0.00%	47,591.92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837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采用定价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2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89.66元,共计募集资金100,419.20万元,扣除承销费用6,235.23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94,183.97万元,已由主承销商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用、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014.85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92,169.1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于2021年4月13日出具中汇会验[2021]1679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1年使用募集资金24,867.66万元,2022年使用募集资金19,709.54万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50,134.87万元(含利息收入等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2,542.95万元)。其中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47,000.00万元,活期余额为3,134.87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总部研发中心建设	否	10,215.89	10,215.89	1,825.44	5,663.54	55.44%	2024年04月20日			不适用	否
工程咨询运营平台建设项目	否	35,338.72	35,338.72	15,816.31	23,192.58	65.63%	2024年04月20日	3,392.83	7,974.76	不适用	否
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否	4,586.63	4,586.63	2,067.79	3,721.08	81.13%	2024年04月20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2,000	12,000	0	12,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2,141.24	62,141.24	19,709.54	44,577.2	--	--	3,392.83	7,974.76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0	--	--
合计	--	62,141.24	62,141.24	19,709.54	44,577.2	--	--	3,392.83	7,974.76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公司在本报告期无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在报告期项目可行性没有发生任何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实际超募资金金额为 30,027.88 万元，全部超募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6,695.15 万元，且用自筹资金或募集资金支付了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8,250.09 万元。 2021 年 7 月 2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1]6260 号），公司保荐机构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7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将继续用于原承诺投资的募投项目。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

	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 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瑞生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驻场管理、管理咨询	6,000,000.00	147,020,067.01	35,993,536.29	103,318,302.57	8,495,701.60	6,900,840.7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捷安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	本报告期未产生重大影响
武汉中科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	本报告期未产生重大影响
深圳瑞云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立	本报告期未产生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立足于工程建设行业，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通过工程评估、工程管理、工程检测、数字化等手段，为客户提升品质和效益，共建安全低碳的生态，成为细分行业的持续领军者。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创新驱动，全面塑造发展新优势，通过内生外延双轮增长调整产业结构，在确保原有经营业务稳步发展的基础上，积极外延拓展，加快向工程建设新兴领域及存量领域的扩张步伐，谋求与企业优势业务的相互倚重，有机融合，实现公司产业纵向深钻与横向延伸。

公司以“精细化、数字化”为牵引，一方面持续加强公司经营管理的标准化、规范化、职业化建设，进一步夯实企业生存发展的根基，一方面利用企业十多年的数据积累与专业沉淀，运用数字化等科技手段，实现企业经营与产品的变革升级，持续提升新老客户的满意度，获得感，进而提升企业价值和竞争力，保持企业在细分领域的行业领军优势，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2023 年经营计划

2023 年，公司将在发展战略的指引下，走“行稳致远、创新发展”的道路，坚守企业核心价值观；强调经营性现金流及利润，谋求高质量发展；严控预算和编制，拒绝浪费；通过业务及内控管理标准化、信息化、数字化，助力企业提效，客户增值；补齐能力短板，增强营销渠道、投资并购能力建设；强化内部人才培养和外部人才引进。同时，以“创新”文化建设为落脚点，运用洋葱模型，通过创新激励机制的牵引，全面鼓励全员在战略、业务、产品、管理等方面创新，形成“人人敢创新”的新态势；加快建设“工程医院”，构建瑞捷核心竞争力基础；加快向工程建设新兴领域及存量领域的扩张步伐，谋求与企业优势业务的相互倚重，有机融合，实现公司产业纵向深钻与横向延伸。具体策略如下：

1、产品策略：

1) 深耕老客户

公司将基于不同客群的关键需求，输出核心价值清单；按客户规划、设计、施工、运营全生命周期价值链，重构产品体系和行业解决方案；努力实现产品破界创新，完成两个转变：利用企业十多年的数据积累与专业沉淀，运用数字化等科技手段，实现企业经营与产品的变革升级，从工程管理工具到为客户经营关键指标达成关联的转变，从工程条线管理价值到营销、建造、验收、交付、运营全周期的价值（去化率、品牌、客户满意度等关键指标）的转变。

2) 探索新方向

公司将发挥好绿色建筑研究和质量安全研究的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作用，完善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基于做实研究中心的思路，加大研发投入，布局绿色建筑、ESG 和碳排放咨询领域，抢占市场新风口；质量和安全为国家领导人、全社会乃至国际社会高度关注的问题，公司未来将以提高工程领域质量和安全为重要使命，拓展服务边界，补足、补强管理手段，拓展工程检测领域，通过自建能力、收并购等方式，构建工程检测能力，打造质量、安全综合解决方案；延展产业链条，布局存量运维领域，赋能主业、开辟发展新领域，使公司传统行业焕发新生机。

2、营销策略：

构建“咨询+服务+数字化平台”的整体解决方案能力，打造瑞捷的长期竞争力；突破非房新客群的覆盖率、提高瑞生、公共、TIS 等创新业务的渗透率；打造铁三角协同的客户价值营销作战能力，快速实现新客群破局；根据客户需求，按产业价值链重新设计产品体系，对支撑公司未来战略增长点的关键产品加大投入力度，避免收入增长过分依赖工程评估业务在新客户群的覆盖，构建瑞捷永续经营的护城河。

1) 团队建设：

①组建开拓型营销人才梯队，全国各大区引入资源整合能力人才，迅速和目标客户高层进行价值同频，持续挖掘商机打造瑞捷销售铁军，支撑公司业绩持续增长。②建立瑞捷经销商渠道建设方案并落地执行。③加强营销铁三角高效协同，不同专业线共享目标，共享 KPI，打造市场、解决方案/产品、销售高效协同、力出一孔的价值营销体系。

2) 营销能力升维:

①专业力: 依据客户价值链和关键需求, 重新设计产品体系, 输出全新行业解决方案培训并考核, 全员具备向客户传递咨询+服务+数字化平台整体方案价值的的能力: 解决了哪些问题, 带来了什么价值。②销售力: 构建客户价值销售体系, 做好客户整体经营规划, 保证在途商机转化率, 破局新客户、增量新市场; 针对赢单关键、高频场景实战演练, 学、训、赛一体化, 真正确保实战能力的有效提升; ③营销管理体系建设: 建立以 CRM 为核心抓手的营销管理和业绩预测体系; 依据不同客群价值链, 重新设计产品报价体系, 变人天清单式报价为服务菜单式报价, 引导客户关注价值; 固化销售管理运营机制、激励机制、商机穿透月、周会等业绩复盘运营机制, 驱动业绩达成。

3) 打造品牌势能:

①塑品牌: 利用百度推广、公众号/官网、视频号、头条号/百家号/媒体等途径加强品牌推广和宣传。

②树灯塔: 一是帮客户内部成功——打造标杆客户, 利用项目启动会, 验收会等里程碑节点、提炼瑞捷带来的创新价值点, 由市场部采访客户, 形成统一的 PR, 在客户内部 oa、公众号、内刊等渠道发布, 持续体现价值; 二是通过行业协会、高层互访、参观交流、专业沙龙、行业峰会等方式, 扩大行业影响力。

③渠道建设: 一是与市级城投、区县城投类等相关协会深度经营, 探索合作模式, 形成战略合作, 打造业务+产品融合; 二是多手段开拓建筑业、开发区等相关协会, 促成商务合作, 增加与政府联动机会; 借助合作客户, 拉通当地住建系, 挖掘合作方式; 三是针对产业园、开发区等细分行业开拓, 扩大合作机会。

④市场活动: 一是深度品牌推广, 覆盖城投、国资委等客群; 打造交流圈层, 重点城市沙龙巡回; 二是参与当地标杆项目观摩等区域行业活动, 增加客户的联络机会, 提升影响力。

3、组织策略:

搭建人才储备池, 发展成合格的后备干部; 持续开展人才盘点工作, 建立人才标准。组织层面上, 成立基于客户经营的创新业务组织架构, 继续深化和加强以研发、产品和营销合力形成的铁三角项目组织形式, 及时响应客户需求和解决客户痛点, 持续做到以客户为中心的“及时性+专业性+有效性”的有温度的顾问式服务。坚持“尊重、诚实、成长、担当”的企业文化核心价值观, 以提升职业化素养为目标, 打造职业化管理团队, 以培养专业技能为抓手, 打造核心技术团队, 将协同能力建设列为组织能力建设核心关键指标, 彻底打破部门墙, 破除部门壁垒, 实现组织内部协同发展。专注建设工程和建设存量市场领域, 拓展客户关于质量、安全、提效、低碳方面的产品, 将现有优质客户做大做强。同时, 成立基于营销组织的售前解决方案部门, 全力拉通公司现有老业务产品组合, 依托现有上百家优质客户资源, 深耕客户, 拓展市场。

(三) 公司面临的风险以及应对措施

1、创新风险

公司致力于传统行业与新业态的深度融合, 坚持以市场与客户需求为导向、以创新发展为驱动, 力求在业务模式和产品线布局上推陈出新, 并通过不断地研发创新实现公司业务与信息化、大数据等新技术的深度融合。未来, 如果公司业务创新无法获得市场认可、产品创新跟不上客户与市场需求的变化, 则可能面临新旧业务融合失败、被竞争者替代等风险, 进而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受到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从战略高度充分重视业态创新与市场需求相结合, 战略规划部引入专业的战略人才, 敏锐洞察市场, 将协助公司制定长期战略, 推动公司组织变革, 并以市场与客户需求为导向、以创新驱动发展, 高度重视技术研发投入。同时升级企业文化, 将秉承“智领工程管理, 服务品质生活”的使命与愿景, 充分利用内外部智慧, 不断累积知识、经

验和数据、整合社会资源，并运用数字化、智能化等科技手段，顺应工程建设行业管理专业化分工的大趋势，为市场与客户持续提供有价值的服务。

2、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房地产投资规模波动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工程评估、驻场管理和咨询业务属于建设工程管理服务，行业发展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房地产投资规模密切相关，受宏观调控政策、经济运行周期等因素的影响较为明显。未来若宏观经济出现不利变化或房地产行业调控政策进一步收紧，可能会导致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持续放缓，房地产企业减少土地投资，项目开发推迟，从而对公司现有业务的推进、未来市场的开拓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在现有业务板块的大框架下，充分发挥数据库、知识库优势，以及第三方机构独立性、客观性优势，紧跟市场和客户需求，加大产品和服务创新力度，保持公司在第三方评估行业的领先地位。同时，积极发展开拓公共建筑领域，以地区为单位拓展政府部门客户，做好工程质量安全管理领域政府购买社会服务的供应商；在新业务孵化方面，重点关注和研究存量市场的业务机会，以广阔的存量市场作为公司未来增长的新蓝海，为第三方工程评估行业开辟新的发展方向。此外，在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IDI）、绿色低碳建筑等新兴业务领域，公司积极开展相关研究和筹备工作，抢抓业务机遇，开发新的业绩增长点。

3、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32,089.31 万元。虽然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大型房地产开发企业和公共工程建设单位，客户信誉较好，但当前房地产开发企业面临着较大的债务危机，个别房地产客户可能会面临一定的资金链紧张、信用情况恶化的情形，公司可能无法及时回收应收账款，从而产生坏账。随着未来公司业务收入的持续增长，预计应收账款余额可能同步上升，若公司不能及时收回资金，进而影响公司经营现金流入，将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包含了应收账款管理中各部门职责、客户信用政策、应收账款管理和催收、问题账款管理、坏账处理等相关问题，并严格执行。具体而言，财务部门建立应收账款明细台账，按项目和根据情况分客户、业务性质、区域等建立统计报表，按月与业务部门核对确认；市场营销中心及业务部门对应收款项加强合同管理，及时签订合同、对账、请款、开票等，对债务人执行合同情况，业务部门需要进行跟踪分析，防止坏账风险的发生。

4、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在的第三方工程评估业属于工程管理服务领域的新兴业态，目前国内竞争企业较少，公司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政府“放管服”职能的转变以及工程管理服务市场化进程的加快，未来从事其他工程管理相关业务或跨界业务的企业可能进入第三方工程评估行业，建设工程质量评估服务商的数量可能增多。公司也可能面临竞争对手企业发展壮大、科技进步带来的冲击等情况，从而对公司的优势地位造成一定挑战，如果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不能持续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公司可能将面临市场竞争更激烈、业务量减少或收费标准降低、主营业务毛利率下滑等风险，对公司未来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在研发、人才、业务等方面加大投入，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研发方面，公司将继续深挖第三方工程评估咨询业务的产业链价值，加大在建设工程质量评估体系、驻场管理服务体系、建设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全过程工程咨询等领域的研发投入，业务范围进一步向绿色建筑、轨道交通、公路、桥梁、隧道等多种业态项目延伸；人才方面，计划通过实施股权激励方案，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建设人才梯队，尤其注重培养一批中高级管理型、技术型人才；业务方面，公司将继续坚持产品和服务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基本原则，在深刻把握国内外建设工程品质管理新趋势、新技术的基础上，对公司业务体系做进一步优化，切实满足客户精细化、多元化的需求。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04月27日	进门财经APP线上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华西证券、长江证券、长城证券、浙商证券等分析师及机构投资者	2021年年度、2022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2022年经营计划和战略规划等情况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1）
2022年05月06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云访谈”栏目	其他	其他	社会公众投资者	2021年年度、2022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2022年经营计划和战略规划等情况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0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行业特征及市场状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修订了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多项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已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严格按照该规则进行，并通过网络投票、征集投票权等方式，提高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比率，并为股东参会提供便利，确保股东享有平等的股东权利、平等的股东地位。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由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充分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使其充分行使股东合法权利。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 5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由企业管理、销售、生产、财务、法律相关行业的专业人士组成，均具有良好的理论教育背景和企业实战经验。各位董事能够忠实、勤勉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经营管理决策。全体董事都能够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要求开展工作，董事会强化规范运作、依法运营的理念，董事会会议上各议案和所有汇报事项均经过了各位董事一起充分讨论，确保了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经各位董事慎重讨论之后方才做出决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和义务，维护股东整体利益。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全部由现任董事组成，各专门委员会依法履行职权，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意见和参考依据。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对董事会和公司经理层履行监督职能，对公司定期报告、股权激励、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积极发挥监事会应有的作用，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经理层：公司经营管理层团队务实敬业、经验丰富、权责明确，全体高管人员均勤勉尽责。报告期内，推动公司战略转型，从公司业务发展、市场营销、产品开发、组织建设、人才管理等多方面加强公司的管理，全面提升公司的竞争能力，促进公司的全面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制度，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并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及时披露，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关于利益相关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以客户为中心，坚持员工、股东和社会利益的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和行业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监管部门要求，不断强化法人治理结构，实施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表现在以下方面：

1、公司业务独立：公司聚焦于第三方工程评估领域，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从事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

2、公司人员独立：公司所有的董事、监事均通过合法程序选举产生，总裁、高级副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均由董事会聘任且均专职，工资薪酬均在本公司领取，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3、公司资产独立：公司对其所有资产具有完全控制支配权，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完全由公司拥有其所有权。

4、公司机构独立：公司依法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生产经营及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均未干预本公司的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活动。

5、公司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中心，配备了充足的专职财务会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会计法》等会计法律法规，独立地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申报纳税、独立对外签署合同，严格遵循各项财务制度，独立运作、规范管理。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反公司财务决策程序干预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4.01%	2022 年 05 月 17 日	2022 年 05 月 1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4.17%	2022 年 08 月 08 日	2022 年 08 月 0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4.28%	2022 年 09 月 26 日	2022 年 09 月 2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4.17%	2022 年 11 月 11 日	2022 年 11 月 1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范文宏	董事长	现任	男	55	2018年10月31日	2024年10月15日	17,350,200	8,675,100	0	0	26,025,300	股东权益分派
黄新华	董事、总裁	现任	男	53	2018年10月31日	2024年10月15日	16,669,800	8,334,900	0	0	25,004,700	股东权益分派
吴小玲	董事、高级副总裁	现任	男	39	2018年10月31日	2024年10月15日	62,500	31,250	0	0	93,750	股东权益分派
何俊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8年10月31日	2024年10月15日	0	0	0	0	0	—
黄丽珍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1	2021年10月15日	2024年10月15日	0	0	0	0	0	—
王卫锋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0	2021年10月15日	2024年10月15日	0	0	0	0	0	—
詹汝生	股东代表监事	现任	女	32	2020年07月21日	2024年10月15日	0	0	0	0	0	0
许泽华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女	32	2021年10月15日	2024年10月15日	0	0	0	0	0	0

王磊	副总裁	现任	男	40	2018年10月31日	2024年10月15日	55,000	27,500	0	0	82,500	股东权益分派
刘艳辉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1	2018年10月31日	2024年10月15日	30,000	15,000	0	0	45,000	股东权益分派
张剑辉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5	2019年07月26日	2024年10月15日	29,150	14,575	0	0	43,725	股东权益分派
李亮	副总裁	现任	男	38	2022年10月25日	2024年10月15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34,196,650	17,098,325	0.00	0.00	51,294,975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亮	副总裁	聘任	2022年10月25日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聘任为公司副总裁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范文宏，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深圳瑞生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瑞皿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瑞宏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新华，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公司董事、总裁，兼任武汉瑞云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瑞诚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瑞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瑞华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小玲，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兼任武汉瑞云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珠海横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捷安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何俊辉，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法硕士。曾先后担任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金杜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律师、君合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律师；2013年5月至今担任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合伙人，2018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担任深圳市达科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黄丽珍，女，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先后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和美国管理技术大学，拥有国际注册信息系统审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和注册税务师资格。曾先后担任安达信（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审计及商业咨询经理、香港中华煤气大陆区管理总部港华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全球内控环境与能力建设中心负责人、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督察等职，2017年4月至今担任北京神龙博智管理咨

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1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担任深圳神龙博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泰源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二）监事会成员

王卫锋，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欧国际工商学院研究生。曾先后担任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工程管理部总经理、卓越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执行总裁；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5 月担任力高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地产控股集团总裁；2021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同时担任中恒智汇企业服务（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特发地产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深圳前海致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嘉业企业控股（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前海中碧产城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前海集云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詹汝生，女，199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深圳大学经济法专业研究生。曾先后担任河南申威律师事务所律师、广东解治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2018 年 5 月至 2019 年 1 月担任深圳市国腾建筑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法务；2019 年 1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监事、法务经理。

许泽华，女，199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东工业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本科学历。曾担任深圳星桥数据技术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专员；2016 年 6 月至 2019 年 5 月担任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高级薪酬绩效专员；2019 年 5 月加入公司，现任监事、薪酬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黄新华先生，简历参见本节“董事会成员”部分。

吴小玲先生，简历参见本节“董事会成员”部分。

王磊，男，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 年 3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兼任广州分公司负责人。

刘艳辉，女，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香港浸会大学研究生在读，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持有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证书，中级会计师职称。2014 年 8 月加入公司并担任财务经理，2018 年 10 月起担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9 年 7 月卸任财务总监，现担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兼任武汉瑞云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张剑辉，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中级会计师。曾先后任职广东省广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珠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2018 年 7 月至 2019 年 2 月担任广东金朋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9 年 4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李亮，男，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先后担任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主管、大连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中心经理、南昌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人力资源行政部总监兼工会主席；2017 年 7 月至 2021 年 7 月担任奥园商业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中心总经理兼党总支书记；2022 年 6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范文宏	深圳市瑞皿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 年 11 月 29 日		否
范文宏	深圳市瑞宏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11 月 30 日		否
黄新华	深圳市瑞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12 月 06 日		否
黄新华	深圳市瑞华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11 月 30 日		否

	伙)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范文宏	深圳瑞生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11月11日		否
黄新华	深圳瑞生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年01月07日	2022年08月24日	否
黄新华	深圳瑞诚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年11月26日		否
黄新华	武汉瑞云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4月25日		否
吴小玲	珠海横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08月05日		否
吴小玲	武汉瑞云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1年04月25日		否
吴小玲	深圳捷安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2年09月13日		是
何俊辉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	合伙人	2013年01月01日		是
何俊辉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7月30日	2022年04月20日	是
何俊辉	深圳市达科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1月12日	2025年06月23日	是
何俊辉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01日	2023年11月01日	是
何俊辉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1月13日	2024年05月25日	是
黄丽珍	北京神龙博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7年04月01日		是
黄丽珍	深圳神龙博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06月01日		是
黄丽珍	深圳市泰源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06月01日		是
王卫锋	中恒智汇企业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3月01日		否
王卫锋	深圳市特发地产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9年05月20日		是
王卫锋	深圳前海致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01月26日		否
王卫锋	嘉业企业控股（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03月31日		否
王卫锋	深圳前海中碧产城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11月09日		否
王卫锋	前海集云实业发展（深圳）有限	董事长	2022年11月09日		是

	公司				
王卫锋	前海集城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11 月 09 日		否
王卫锋	深圳前城同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09 月 30 日		否
王卫锋	深圳前城信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09 月 22 日		否
王卫锋	深圳前城智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09 月 22 日		否
王卫锋	深圳前城协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09 月 15 日		否
王卫锋	深圳前城乐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09 月 15 日		否
王卫锋	前海创集（深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09 月 19 日		否
王卫锋	前海英集（深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10 月 24 日		否
王卫锋	前海精集（深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09 月 19 日		否
王卫锋	前海盛集（深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09 月 08 日		否
王卫锋	前海世集（深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09 月 06 日		否
王卫锋	深圳市中集产城园区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2 年 06 月 15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批准执行，公司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按照《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年度报告中董事和高管人员所披露薪酬事项进行审核。

（二）确定依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为公司员工的，其薪酬按照公司薪酬体系确定标准制度。独立董事、监事的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

（三）实际支付情况：2022 年公司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合计 650.76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范文宏	董事长	男	55	现任	96.12	否

黄新华	董事、总裁	男	53	现任	84.89	否
吴小玲	董事、高级副总裁	男	39	现任	70.39	否
何俊辉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8	否
黄丽珍	独立董事	女	51	现任	8	否
王卫锋	监事会主席	男	50	现任	5	否
詹汝生	股东代表监事	女	32	现任	28.74	否
许泽华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2	现任	29.41	否
王磊	副总裁	男	40	现任	124.94	否
刘艳辉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女	41	现任	66.33	否
张剑辉	财务总监	男	45	现任	69.54	否
李亮	副总裁	男	38	现任	59.4	否
合计	--	--	--	--	650.76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年04月25日	2022年04月27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董事会决议公告》(2022-014)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年07月22日	2022年07月23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32)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年08月24日	2022年08月26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董事会决议公告》(2022-041)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年09月08日	2022年09月09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47)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年10月25日	2022年10月27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64)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范文宏	5	1	4	0	0	否	4
黄新华	5	5	0	0	0	否	4
吴小玲	5	4	1	0	0	否	4

何俊辉	5	0	5	0	0	否	4
黄丽珍	5	1	4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和决策活动，对定期报告、续聘审计机构、利润分配、内部控制、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探讨审议，独立董事根据自身的专业优势，对相关的重要事项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经营发展决策等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努力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黄丽珍（主任委员）、何俊辉、范文宏	3	2022年04月25日	1、《关于〈2021年度第四季度内审工作报告及2022年工作计划〉的议案》；2、《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3、《关于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4、《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检查报告〉的议案》；5、《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内审工作报告〉的议案》；6、《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并充分与审计机构进行沟通，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认真听取管理层对公司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的报告，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建设和执行进行监督，关注年报审计工作的安排及进展，认真审阅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勤勉尽责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黄丽珍（主任委员）、何俊辉、范文宏	3	2022年08月24日	1、《关于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2、《关于2022年第二季度内审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检查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黄丽珍（主任委员）、何俊辉、范文宏	3	2022年10月25日	1、《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2、《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何俊辉（主任委员）、黄丽珍、黄新华	1	2022年10月25日	1、《关于增聘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就候选人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查，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提名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和相关会议，积极履行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不适用
薪酬和考核委员会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何俊辉（主任委员）、黄丽珍、吴小玲	1	2022年04月25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的议案》；2、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根据相关人员具体担任的管理职务、年度考核结果、参照同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综合评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认真听取及审查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背景及方案、公司董监高薪酬政策与方案，监督履职情况，并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不适用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4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61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60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60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105
技术人员	126
财务人员	17
行政人员	59
管理人员	14
工程技术人员	1,280
合计	1,60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31
本科	803
大专及以下	767
合计	1,601

2、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基于公司使命、价值观及战略目标，结合人力资源战略管理的指导思想，公司构建了“基于价值创造及价值衡量”的差异化薪酬激励体系及薪酬管理制度。公司持续关注人才引入、培养与激励，致力于提供具备市场竞争力薪酬的同时，结合公司战略导向，坚持向价值创造、业绩贡献及长期绩优贡献者倾斜，不断激发组织和员工活力。在短期薪酬设计方面，公司基于岗位价值构建宽带薪酬体系，建立基于绩优贡献者的岗位晋升通道及薪酬调整政策，强化绩效考核在履职任用及浮动薪酬给付的效度。在奖金体系设计上，匹配“铁三角”业务架构及战略目标，构建研发、销售、交付三位一体的目标达成奖金激励机制，同时在奖金包分配上，结合业绩目标达成及价值贡献进行分配，促进“基于价值创造及价值衡量”在奖金激励层面的落地。

3、培训计划

为全力支持公司的战略发展和组织变革，不断提升人才质量，2022年人才发展工作“稳中求进”。人才标准方面输出管理层画像；完成年度人才盘点工作，分干部盘点和专业人才盘点针对性运营实施；人才培养方面，稳步推进“领瑞、

瑞顶、瑞柱”人才计划，并面向公司全员组织 7 场 RIDGE 公开课和 11 场瑞力课堂，通过 E-learning 平台不定期推送通识类、专业技术类、管理类微课，不断提升员工的专业技术能力，增加职场软实力。启动业务单元负责人培训项目，战训结合，帮助业务单元赋能提效，解决业务痛点，达成业绩目标。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并充分听取了独立董事及股东的意见，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837.89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786.5230 万元（含税），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股本 3,418.9450 万股。上述事宜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02,209,704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5,110,485.2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5,110,485.20
可分配利润（元）	269,903,597.8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本着回报股东，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长成果的原则，在兼顾公司发展的股东利益的前提下，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10,220.9704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11.0485 万元（含税），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股本 5,110.4852 万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p>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于 2021 年 7 月开始实施，采取的激励工具为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与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相结合的方式。该股权激励计划的进展为：

(1) 2021 年 7 月 22 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68.8000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6,720.0000 万股的 4.00%，其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134.4000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2.00%，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50.00%，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118.9150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1.77%，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44.24%；预留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15.4850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0.23%，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5.76%。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与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一致。本次激励计划以 31.52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125 名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激励对象包括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骨干人员，不含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外籍员工、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2) 2021 年 8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的议案，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44）。

(3) 2021 年 9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并授予 123 名激励对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1,178,900 股。本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30 日。

(4) 2022 年 9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期间内无向潜在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计划，预留权益失效，因此作废预留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15.4850 万股、预留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5.4850 万股；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规定为 97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一类、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办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相关事宜。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421,165 股，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上市流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2 年 5 月披露了《2021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第一类、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等进行调整；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作废〈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离职、2021 年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待改进”，未达到全额归属条件等原因，回购注销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358,646 股，作废失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358,646 股。

(5) 2022 年 9 月 26 日，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回购注销了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58,646 股，并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吴小玲	董事、高级副总裁	0	0	0	0	0	0	0	62,500	28,125	0	0	65,625
王磊	副总裁	0	0	0	0	0	0	0	55,000	24,750	0	0	57,750
刘艳辉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0	30,000	13,500	0	0	31,500
张剑辉	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0	29,150	13,117	0	0	30,608
合计	--	0	0	0	0	--	0	--	176,650	79,492	0	--	185,483
备注(如有)	<p>1、上述人员“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均按公司实施 2021 年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5 股)后的数量填报。</p> <p>2、公司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 年公司权益分派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授予吴小玲先生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调整为 93,750 股，报告期内 28,125 股解除限售，剩余 65,625 股未解除限售，授予吴小玲先生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调整为 93,750 股，报告期内尚未归属；授予王磊先生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调整为 82,500 股，报告期内 24,750 股解除限售，剩余 57,750 股未解除限售，授予王磊先生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调整为 82,500 股，报告期内尚未归属；授予刘艳辉女士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调整为 45,000 股，报告期内 13,500 股解除限售，剩余 31,500 股未解除限售，授予刘艳辉女士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调整为 45,000 股，报告期内尚未归属；授予张剑辉先生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调整为 43,725 股，报告期内 13,117 股解除限售，剩余 30,608 股未解除限售，授予张剑辉先生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调整为 43,725 股，报告期内尚未归属。</p>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无专门针对高级管理人员制订考评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其薪酬与考核以公司经济效益及工作目标为出发点，实行基本年薪和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根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的职责，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综合考核，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水平。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和相关规定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及独立董事组成，并制定了相应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明确了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权限和工作程序。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管理层的行为及公司财务进行监督。公司总裁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公司配备内部审计人员对公司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组织开展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经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武汉中科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人员、财务、业务等方面全部纳入上市公司统一管理。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监察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败；违反国家法律、法规；重大偏离预算；制度缺失导致系统性失效；前期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媒体负面新闻频现；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p> <p>重要缺陷：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对公司经营产生中度影响；违反行业规范，受到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部分偏离预算；重要制度不完善，导致系统性运行障碍；前期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负面新闻对公司产生中度负面影响；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要的情形。</p> <p>一般缺陷迹象：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潜在错报为衡量指标。</p> <p>重大缺陷：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或营业收入 3%；</p> <p>重要缺陷：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或营业收入 1%，但小于资产总额或营业收入 3%；</p> <p>一般缺陷：潜在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或营业收入 1%。</p>	<p>重大缺陷：指金额在 500 万元(含)以上，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p>重要缺陷：指金额在 100 万(含)—500 万元之间，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p>一般缺陷：指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下的，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子公司为专业技术服务业，相关经营活动不涉及排污等损害环境的情况。

二、社会责任情况

1、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重视投资者利益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贯彻《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指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修订了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各自应履行的职责和议事规则，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提供了完善的制度保障。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各项会议，各项议案均获得通过，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依托股东大会、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电话、投资者交流会等互动交流平台和实地调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加深了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战略规划、募投项目进展等情况的了解，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度。

2、依法依规用工，保障员工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尊重、诚实、成长、担当”的企业文化核心价值观，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尊重与爱护每一位员工，保障员工的各项合法权益和福利，构建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打造工程管理和评估领域优秀人才向往的平台。

公司坚持合法用工，明确规范与承诺保护员工权益，严格遵守女职工和未成年人用工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杜绝任何形式的雇佣或支持雇佣童工、强迫用工的行为，充分保障女职工平等就业和各项合法权益，充分尊重员工的多元化，杜绝在雇佣、薪酬、培训、晋升、解雇等事务上基于民族、性别、社会阶级、国籍、宗教、残疾或政治关系的歧视行为。报告期内，公司劳动合同签订率为 100%，在按时足额支付员工薪酬的基础上，签订劳动合同的员工社会保险缴纳率为 100%，依法为员工按时缴纳养老、工伤、医疗、生育及失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五险一金”，未发生重大劳动纠纷或违反员工权益保障事件。此外，公司积极主动与上级工会组织协商配合，就劳动报酬、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劳动安全卫生、保险福利等事项，与工会会员代表续签《集体合同》，进一步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

3、加强员工安全防护工作，重视员工职业健康管理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完善的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并获得 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反职业健康与安全相关法律法规的事件。

根据国家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为保障公司生产安全，2022 年 7 月，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委员会由公司各级领导班子成员组成，充分发挥带头作用，明确安全生产职责，领导公司的安全生产工作，从组织层面，系统化、体系化狠抓安全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公司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公司通过安全生产法“我来学”，安全吹哨人“我来做”，第一责任人“我来当”等一系列主题活动，利用现场宣讲、发放手册、线上学习等各类方式进行安全生产法宣贯，累计完成有关课程学习 1,719 人，学习目标达成率 92.5%。同时，对员工办公场所，业务实施场地、差旅途中等进行现场安全监督检查，排除排查安全隐患，进一步加强了安全文化建设，提高了员工安全防护意识，减少了意外伤害事故的发生。另一方面，公司致力于持续为员工提供安全卫生的工作条件，为员工定制安全防护背心，轻便防砸防刺穿劳保鞋，速干（春秋/夏季）工作服，防风羽绒冬装。同时，保障一次性医用口罩，一次性防护服，一次性手套的充足供应，为员工全方位健康安全多加一份保障。

公司一贯重视员工职业健康管理，报告期内，组织安排员工职业健康体检工作，在职一年以上员工体检覆盖率达 97.8%，并不定期请外部专家进行健康讲座，基于当下环境，组织《如何提高个人免疫力》等主题健康讲座，面对面与员工沟通生理和心理健康问题，引导员工健康工作生活方式，树立积极向上的心态。另一方面，公司为做好商业保险与社会基本医疗保险体系衔接，除了为员工购买五险一金外，还为员工新增雇主责任险与团体意外险保障，加大对意外或患病员工医药费用负担支持力度，在职员工商业保险覆盖率达 100%。同时，公司结合工会及公司爱心基金会的慰问资助相结合统筹，构建完善的医疗保障体系，合力解决员工实际困难。

4、完善员工福利慰问体系，提升员工归属感幸福感

公司重视员工工作与生活平衡，为员工提供丰富多样的福利，通过开展多元化的员工活动，定期开展员工关怀与慰问活动，提升员工的归属感幸福感。

公司日常提供用餐补贴、商业医疗保险、健康体检、通讯福利、团队建设费用、婚丧嫁娶福利等，并高于国家标准为员工提供法定年假和福利假。报告期内，公司主动支持员工业余文娱活动，由公司发起资金支持，员工自愿组建的篮球俱乐部、羽毛球俱乐部、摄影协会、书画协会、瑞马会等组织，员工报名参与人次 1,749 人，总人数 735 人。报告期内，各类俱乐部、协会以及公司组织了线上竞技比赛、棋类比赛和员工表彰会等各类型活动 12 场，参与活动人次 2,845 人，极大丰富了员工业余生活，增强了团队凝聚力。

“瑞捷爱心基金会”成立于 2020 年 7 月，为公司困难职工提供了坚强的帮扶保障。2022 年，爱心基金会对因病致困的职工及其家属进行爱心资助，累计资助 24 人，资助金额 26.10 万元，对于有困难的生病企业员工均进行了爱心慰问，累计金额 6.99 万元，同时，通过各类渠道资源为因工在外地被隔离员工提供尽可能的生活物资和医疗保障。另一方面，公司联合区、街道两级工会，为公司贫困员工提供相关资助。后续公司也将进一步秉承基金会理念，给予公司特殊人群更多帮扶，加强员工归属感。

5、重视员工培养，构建员工发展通道

公司致力于打造让员工可持续发展平台，不断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和发展通道。报告期内，员工培训工作“稳中求进”。建立分层分级的人才培养机制，不断深化拓展“领瑞、瑞项、瑞柱”等人才培养计划，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分层分级，以情境重现、案例教学、训战结合等培训形式，开展包括领导力发展、职业技能提升、通识类培训、新员工培训等各类培训活动，沉淀公司变革与管理经验，建设科学系统的培训体系，激发员工发展潜力，提升员工的岗位胜任力，从理论到实践，确保员工的成长充分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报告期内全公司累计培训课时 28,620.6 小时，人均培训课时达 15.4 小时。

培训资源建设方面，公司各中心不断优化师资、课程、知识、平台等人才培养资源。通过课程库建设，夯实基础；通过培训队伍建设，增强内核；通过学习平台建设，创新微课授课等方式，时刻链接散布在全国各地的员工，保障员工

知识技能的同频发展，多维度保障和支撑各项人才发展活动人才发展方面，公司基于业务发展需要，系统化打造管理干部从培养到发展的链条，为每位在岗员工做好全生命周期的职业生涯管理。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优化明确员工的发展通道，支撑公司战略对于人才发展的需要，以职位价值贡献、职位职责和工作绩效为基准，重新梳理员工发展双通道。根据员工个人能力优势，在充分尊重员工个人发展意愿的前提下，结合公司人才规划，员工可选择管理类或专业技术类双通道发展方向，同时双通道间可横向流动，彻底拉通管理和专业技术通道价值。通过职位职级体系，员工亦可直观清晰知晓在公司的发展路径，更好的规划未来发展路径。

6、数字化建设累积推动行业质量发展

当前，数据作为新时代重要的生产要素，已成为国家基础性战略资源。公司在第三方评估行业发展过程中，紧跟政策方向，高度重视数据价值，通过数据采集标准化，数据处理流程化，数据分析一体化等一系列连贯动作，构建大数据底座，赋能行业发展。报告期内，本公司围绕“工程管理和工程评估的数字化服务商”宗旨开展工作，打造“企标字段数据库”和“知识库”两大数据库。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数字化投入，基于公司 12 年行业积累的数据，结合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管理的应用场景，利用 AI 人工智能技术，打造面向行业的数字化应用工具“工程医院”，与瑞捷现有评估、驻场业务结合，帮助客户解决工程建设过程中所碰到的质量和安全风险问题，利用数据赋能提升客户的管理能力，从而实现智领工程管理、服务品质生活的企业愿景。

7、深度参与行业标准建设、课题研究、发布期刊、编制行业书籍，举行行业高峰论坛，助力行业有序发展

公司积极参与国家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编制和落地实践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主编、参编 20 项标准，主编团体标准 3 项，参编国家标准 1 项、地方标准 3 项和团体标准 13 项；其中已实施标准项 11 项、包括 9 项团体标准、2 项地方标准。同时，公司参予 4 项住建部、省、市级住建主管部门课题，总结实践经验和研究成果，分析数据规律及发展趋势，发布 4 本行业分析报告，2 本行业白皮书，《新品质》期刊，《精装项目管理案例浅析》《精装质量管控实战指南》等工程管理丛书，内容涵盖建筑与市政工程的设计、施工、验收阶段，涉及技术、评价、风控、管理、绿色低碳等内容，对房地产业和建筑业的工程质量安全管理、风险保障、规范和引导建筑绿色低碳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支撑住房和城乡建设高质量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连续举办 7 届工程品质管理高峰论坛、多次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创新研讨会等分享活动，旨在增进政府主管部门及国内房地产企业间的横向交流，促进行业内工程品质持续提升，分享行业前沿资讯。

8、创新研发风险管理保险服务

公司积极推进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等保险风险控制服务的业务实践，参与了多个保险细分行业标准的编制，建立了多维度的风险控制服务模式及评价体系，创新打造了国内基于 CIP 模式的保险风控服务平台，形成保险+服务+科技的综合解决方案。通过风险数据多维分析并动态呈现，使保险公司可以合理分配管控精力，制定科学分级管控策略，增强了保险服务效率，降低了保险公司客户赔付率，强化了保险风控效果。在社会层面，实现工程问题的有效监管，突出遏制重大风险，降低群死群伤、群诉的概率，促进建筑品质提升，维护人民群众核心利益，填补了行业内多险种、多功能风控平台的空白，促进了保险服务行业良性发展。同时充分的发挥了我司“工程管理顾问”的角色作用，通过为客户提供多维度数据提炼等增值服务，增加了客户粘性，提升了保险风控业务整体的质量及工作效率。

从风险发现到风险闭合，重视工程行业质量安全治理。报告期内，公司保险风控服务业务先后落地广州、深圳、长沙、三亚等地，累计服务全国各地 42 个项目，累计进行保险风控服务 306 次，通过专业的风险管理服务，共发现关键风险问题 3,225 条。公司对发现的每一条风险问题进行跟踪，关注风险问题的闭合情况，并在常规服务的基础上提供咨询、专题培训等增值服务，使年度风险闭合率达到 85.11%，有效降低了工程质量安全风险概率和保险客户理赔率，提升了工程品质和消费者满意度。

建立 CIP 模式保险风控服务平台，提供保险+服务+科技的综合解决方案。现有工程治理模式下，工程事故依然居高不下，工程保险风控服务市场竞争惨烈，信息化是风控业务发展的必然选择，工程保险信息化推进过程中，为规范各风控机构服务行为，保障工程保险市场的有效运行，提升工程保险数字化水平，强化风险管控，各地政府或保险公司均建立了相应的保险服务平台，但各平台存在险种单一、功能单一的痛点。基于上述背景，公司建立了基于工程保险 CIP 模

式的服务模型，打造了涵盖项目管理、风险查勘、风险管理、行业研究等模块的保险风控服务平台，将信息化的保险风控服务平台技术引入到保险服务中，实现形成“综合性”、“控制性”、“信息化”风险管理模型，实现了项目信息可视化、数据及报告管理集成化、成果输出线上化，解决了随着项目数量不断增加的项目信息和服务成果易缺失、项目全周期风险整改情况跟踪难度大、风险整体情况不清晰等问题。报告期内，保险风控服务平台已覆盖了 26 个重点项目，上传保险服务报告 300 余份、项目资料 1 万余份，上传工程风险问题 2 千余条，严重风险、正常风险问题闭合率达 100%。

9、聚焦绿色建筑领域

随着双碳目标的提出，绿色建筑作为推进国家节能减排、应对气候变化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推动国家绿色转型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公司开展绿色金融支持绿色建筑发展工作是优化金融资源配置、加快建筑业转型升级、防范环境和社会风险的必然选择，有助于通过对绿色建筑的融资保障，降低综合融资成本，推动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和高质量发展；有利于发挥保险参与社会治理作用，赋能绿色建筑发展，提高绿色金融服务的供给能力和水平。

创新绿色建筑技术服务产品，促进绿色金融支持绿色建筑发展新模式。公司持续探索绿色生态转型，积极响应国家“双碳”发展战略，为生态文明建设贡献力量。在传统绿色建筑咨询服务的基础上，充分发挥自身在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专业领域的积累与优势，创新业务模式，提供绿色建筑保险风险管理服务，全过程参与绿色建筑性能管理，进行过程监督、风险预警，控制履约、交付、达标等风险，让绿色建筑从绿色设计真正走向绿色运行，带动绿色建筑的升级换代。公司梳理了绿色建筑性能保险机理，建立了绿色建筑“保险+风控/咨询”两个系列的产品体系，为金融机构掌握项目建设情况、控制投资风险提供技术支持和介入手段，推动绿色金融支持绿色建筑高质量发展。

聚焦绿色建筑领域技术的研发、创新及工程应用实践。报告期内，公司积极与金融保险行业合作，开展绿色建筑性能责任保险风险管理工程实践，为项目进行了绿色建筑性能风险检查和评价，并提供合理的风险整改建议，促进绿色建筑性能达标。通过绿色建筑风险管理工作实践，建立了规范化的风控服务流程，优化了全过程风险管理的基本内容，创新绿色建筑性能风险等级划分、风险评价及风险可视化，提高项目各方风险管控效率，并为业务规模化发展提供经验。由公司牵头申报的住建部 2021 年科学技术计划项目“放管服改革下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发展与监管机制研究”已进入验收环节，参与的《装配式混凝土建筑项目质量及安全评价体系研究》《可感知的绿色建筑价值及应用研究》2 项课题研究也陆续进入结题阶段。课题研究对公司在绿色双碳领域业务的深化奠定了基础，对于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双碳高质量发展和推动人居环境品质提升具有积极促进作用。

10、纵深沉淀廉洁管理，维护行业廉正清风

公司通过行业交流及理论研究发现，国内大部分企业对廉洁管理工作主要通过“反舞弊三角理论”指导进行。公司在此经验基础之上，除了再次延伸过往“不想腐”、“不敢腐”、“不能腐”的维度，开展一系列反舞弊反贿赂举措，还进一步结合公司实际进行深入研究，以“企业文化洋葱模型”为原点进行廉洁管理，构建并推广公司廉正文化洋葱模型，深化深圳瑞捷廉洁管理，助推共建风清气正的行业氛围。公司廉正文化洋葱模型主要做法包括：（1）将公司核心价值观“诚实”维度中的“廉洁自律”确立洋葱模型精神层实质，将廉正文化作为瑞捷企业文化的内核和基石之一；（2）从《深圳瑞捷廉洁管理制度》、《审计监察管理制度》、首创“两级领导负责制”、“拒贿奖半”机制、“打招呼报备”与“打招呼演练机制”、内部舞弊线索移交流程等方面扩展洋葱模型的建章立制层面；（3）从成立北、上、广、汉、渝分支机构等组织部署、各部门充分践行廉洁管理预防工作计划、开展各类文化宣贯、落地爱心基金补助计划、全员签署军令状与廉洁知识闯关认证、全员拒贿、反舞弊与反贿赂案件查办常态化、向外部行贿方发出警示等多个维度，全体瑞捷人全方位践行廉正承诺；（4）通过公司企业 logo 标识、廉正文化墙、军令状立牌、廉洁表扬海报、发布“瑞心廉行·廉正片”、廉洁代言人与拒贿先锋等标杆表率、与客户建立廉正联动等外部显现形式，充分展示公司廉洁自律的价值观，传播廉正能量。

在廉洁管理的实际成效方面，公司通过内部调查问卷发现，99.7%员工认为公司廉洁管理体系工作效果不错，主要认为公司廉洁管理体系完善，制度健全，廉洁管理、普法培训及警示教育效果显著，能够帮助其深入了解公司管理要求并在其工作中遇到相关事项提供有效的操作指引。员工认可并以实际行动深入践行企业核心价值观，认为廉洁自律是基本职业道德素养，即使离开公司也应当遵守执行。同时，公司廉洁自律的形象也为业务顺利拓展与合作洽谈提供支持，帮助获得业务合作机会。截至报告期末，累积获得近数十封客户表扬信及相关表彰。公司自对外推动共建廉正机制以来，

累计与大部分客户进行深入探讨研究廉正联动机制，如与中海地产、万科南方区域、星河地产集团、中国水利水电十四局、龙岗区横岗街道纪工委等客户及有关单位彼此分享并交流廉洁管理经验，结合企业发展实际在不同维度建立联动，获得客户的认可与支持。通过多方面、多维度分享交流廉洁管理工作经验，研讨廉洁管理方向及措施，推动部分地产客户、施工企业、监理单位就廉洁自律意识层面达成共识，从源头避免舞弊发生，改善行业不良风气，共同建立廉洁自律生态圈，共同承担社会责任，助力全行业回归到提升建设工程品质、强化工程质量保障，打造中国建造升级版的高质量建设发展的正途，为民生发展贡献力量。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未开展。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范文宏、黄新华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2、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3、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4、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应继续履行上述承诺。5、如果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上述股份锁定期另有特别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	2021 年 04 月 20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瑞皿投资、瑞可投资、瑞宏捷、瑞华捷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2、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3、如果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上述股份锁定期另有特别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	2021 年 04 月 20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	吴小玲、王志刚、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	2021 年 04 月 20 日	12 个月	正常履行中

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磊、刘艳辉		等股份。2、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3、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4、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应继续履行上述承诺。5、如果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上述股份锁定期另有特别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范文宏、黄新华、瑞皿投资、瑞可投资、瑞宏捷、瑞华捷、吴小玲、王志刚、王磊、刘艳辉	股份限售承诺	由于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承诺对其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延长锁定期 6 个月	2021 年 05 月 25 日	原限售期限延长 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范文宏、黄新华、瑞皿投资、瑞可投资、瑞宏捷、瑞华捷	减持意向承诺	1、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如本人/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份，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稳定公司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且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本企业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期间，本人/本企业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本人/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公司或其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向公司或其投资者依法予以赔偿；若本人/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取得不当收益的，则该等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2021 年 04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	公司	股份回购、依	1、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	2021 年 04 月 20	长期有	正常履行

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若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 10 个交易日内依法启动回购股份的程序，回购价格依据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则价格相应调整）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办理手续。	日	效	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范文宏、黄新华	股份回购、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3、若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承诺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并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以下简称“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人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 10 个交易日内启动购回事项，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购回全部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依据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原限售股份的转让价格（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则价格相应调整）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办理手续。同时，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4、本人承诺不因职位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	2021 年 04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股份回购、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本人承诺不因职位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	2021 年 04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公司保证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况。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承担与此相关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04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	范文宏、黄新华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	1、本人保证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况。2、如公司不符合发	2021 年 04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诺		回承诺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承担与此相关的法律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范文宏、黄新华	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宜的承诺	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日前未及时、足额为其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事项而受到任何追缴、处罚或损失，本人将全额承担该等追缴、处罚或损失，以确保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21 年 04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范文宏、黄新华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确认现时不存在任何与公司直接或间接进行同业竞争的情况。2、承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承诺方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若承诺方违反上述承诺对发行人或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其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1 年 04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范文宏、黄新华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除为公司提供担保外，本人现时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2、除非公司正常经营发展所必须，本人及本人能够控制或影响的关联方将不与公司进行任何关联交易。3、对于无法规避或确有合理理由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能够控制或影响的关联方将严格遵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在可比情况下应参照公司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以确保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在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况下，本人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4、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1 年 04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不为激励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不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获得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1 年 08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激励对象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1 年 08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4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2022年10月，本公司出资设立深圳瑞云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2年12月31日，深圳瑞云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1,231.37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1,231.37元。

2、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2022年9月，本公司与珠海横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深圳捷安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2年9月13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335.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67%，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2年12月31日，深圳捷安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3,685,313.88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335,313.88元。

3、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与至业联合（湖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武汉中科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本公司以 330 万元受让至业联合（湖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武汉中科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本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 270 万元（剩余款项已于 2022 年 4 月支付完毕），武汉中科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于 1 月 11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公司在 2022 年 1 月已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为便于核算，将 2022 年 1 月 1 日确定为购买日，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勉、熊树蓉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李勉 6 年、熊树蓉 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合计	331.56	否	仲裁、诉讼、执行中或结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经查询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信息公示系统、国家税务总局重大税收违法案件信息公布栏、最高人民法院失信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等主要信用信息系统，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违法失信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 (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 (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 (万元)
珠海横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本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深圳捷安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安全咨询服务	5,000,000	553.62	368.53	33.53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无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人	位置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深圳市星河雅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雅宝路 1 号星河 WORLD A 栋 31 层 A3101、A3103、A3108	1,670.71	原合同期限：2016/12/15-2024/12/14（由于租赁费下调，提前结束原合同并签署新合同）；最新租赁期限：2022/3/1-2025/2/28
深圳市星河雅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雅宝路 1 号星河 WORLD A 栋 31 层 A3105	466.51	原合同期限：2016/12/15-2024/12/14（由于租赁费下调，提前结束原合同并签署新合同）；最新租赁期限：2022/3/1-2025/2/28
深圳市星河雅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雅宝路 1 号星河 WORLD A 栋 17 层 A1701、A1705、A1706A、A1706B、A1708	1,442.61	原租赁期限：2019/03/01-2022/02/28；最新租赁期限：2022/3/1-2025/2/28 退租：2022 年 05 月 31 日
深圳市星河雅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雅宝路 1 号星河 WORLD A 栋 17 层 A1703	448.36	原租赁期限：2019/11/15-2022/11/14（提前结束原合同并签署新合同）；最新租赁期限：2022/3/1-2025/2/28 退租：2022 年 05 月 31 日

陈某林、陈某永	深圳市上雪科技园工业城瑞祥发工业大厦 B 栋 7 楼南	1,035.00	2020/12/01-2023/11/30
深圳市星河雅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雅宝路 1 号星河 WORLD A 栋 16 层 A1601\A1602\A1603\A1605\A1606\A1608	2,071.89	2020/09/01-2023/08/31
武汉市合亿达瑞秋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江宁区经济开发区江达路发展二路合亿达瑞秋中心 108 号 3 楼	1180.00	2021/05/20-2024/05/19
代某	上海市青浦区盈港东路 1125 弄 1-96 号西郊家化苑 3 号楼	229.27	2022/03/01-2023/02/28
姚某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大街甲 2 号 5 层 B 座 502	146.93	2022/02/07-2023/02/06 (提前结束合同)
马某	北京市大兴区星光视界中心 1 号楼 C 座 702 室	134.50	2022/08/16-2023/08/15
骏禾(广州)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 167 号 7 层自编 703 房	89	2022/01/01-2023/01/16
四川盈成众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700 号 3 栋 8 层 11 号	149.39	2022/03/1/-2023/02/29
廖某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大厦 A 栋 09 层 01A 号	258	2022/09/05-2024/09/04

2、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出租情况

承租人	位置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武汉万城置业有限公司	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大道 1166 号融科天城五期办公商业办公楼 11 层	1774.95	2022/06/01-2027/05/31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公告编号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索引
2022-016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2022 年 4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017	关于 2022 年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2022 年 4 月 27 日	
2022-018	关于 2022 年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022 年 4 月 27 日	
2022-019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	2022 年 4 月 27 日	
2022-020	关于 2021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公告	2022 年 4 月 27 日	
2022-027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22 年 5 月 23 日	
2022-029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的公告	2022 年 6 月 09 日	
2022-034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2 年 7 月 23 日	
2022-044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公告	2022 年 8 月 26 日	
2022-061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22 年 9 月 27 日	
2022-066	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2022 年 10 月 27 日	
2022-067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1,578,900	75.43%	0	0	25,789,450	-766,564	25,022,886	76,601,786	74.9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1,578,900	75.43%	0	0	25,789,450	-766,564	25,022,886	76,601,786	74.9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6,380,000	23.95%	0	0	8,190,000	0	8,190,000	24,570,000	24.04%
境内自然人持股	35,198,900	51.48%	0	0	17,599,450	-766,564	16,832,886	52,031,786	50.91%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6,800,000	24.57%	0	0	8,400,000	407,918	8,807,918	25,607,918	25.05%
1、人民币普通股	16,800,000	24.57%	0	0	8,400,000	407,918	8,807,918	25,607,918	25.0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68,378,900	100.00%	0	0	34,189,450	-358,646	33,830,804	102,209,704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5月30日，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以总股本68,378,9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股本34,189,450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02,568,350股。

2022年9月30日，由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97名激励对象持有的421,165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2022年11月30日，由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共26名激励对象离职，以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共3名激励对象2021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待改进”，公司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58,646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股份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02,568,350元变更为102,209,704元，公司总股本由102,568,350股变更为102,209,704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并于2022年5月17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2022年9月8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022年9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2年9月26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权益分派涉及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2022年5月27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已于2022年11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后，股本变为102,568,350股，基本每股收益为0.15元，稀释每股收益为0.15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13.54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范文宏	17,350,200	8,675,100	0	26,025,300	首发前限售	2024年10月20日
黄新华	16,669,800	8,334,900	0	25,004,700	首发前限售	2024年10月20日
深圳市瑞皿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783,400	2,891,700	0	8,675,100	首发前限售	2024年10月20日
深圳市瑞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556,600	2,778,300	0	8,334,900	首发前限售	2024年10月20日
深圳市瑞宏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20,000	1,260,000	0	3,780,000	首发前限售	2024年10月20日
深圳市瑞华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20,000	1,260,000	0	3,780,000	首发前限售	2024年10月20日
吴小玲	62,500	31,250	23,438	70,312	高管锁定限售、股权激励限售	高管锁定解限日期：在该高管身份存续期间，每年年初按照“上年末该高管所持有股份总数的25%解除锁定”来重新计算解限的股份数额；股权激励限售：满足解锁条件后，在首次授予上市日起满12个月按照授予时股数的30%，40%，30%比例解锁。
王磊	55,000	27,500	20,625	61,875	高管锁定限售、股权激励限售	高管锁定解限日期：在该高管身份存续期间，每年年初按照“上年末该高管所持有股份总数的25%解除锁定”来重新计算解限的股份数额；股权激励限售：满足解锁条件后，在首次授予上市日起满12个月按照授予时股数的30%，40%，30%比例解锁。
周银兵	35,000	17,500	15,750	36,750	高管锁定限售、股权激励限售	高管锁定解限日期：在该高管身份存续期间，每年年初按照“上年末该高管所持有股份总数的25%解除锁定”来重新计算解限的股份数额；股权激励限售：满足解锁条件后，在首次授予上市日起满12个月按照授予时股数的30%，40%，30%比例解锁。
刘艳辉	30,000	15,000	11,250	33,750	高管锁定限售、股权激励限售	高管锁定解限日期：在该高管身份存续期间，每年年初按照“上年末该高管所持有股份总数的25%解除锁定”来重新计算解限的股份数额；股权激励限售：满足解锁条件后，在首次授予上市日起满12个月按照授予时股数的30%，40%，30%比例解锁。
其他2021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996,400	498,200	695,501	799,099	高管锁定限售、股权激励限售	高管锁定解限日期：在该高管身份存续期间，每年年初按照“上年末该高管所

象						持有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锁定”来重新计算解限的股份数额；股权激励限售：满足解锁条件后，在首次授予上市日起满 12 个月后按照授予时股数的 30%，40%，30%比例解锁。
合计	51,578,900	25,789,450	766,564	76,601,78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本章节“一、股份变动情况”之“1、股份变动情况”之“股份变动的原因”；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相关部分。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1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5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范文宏	境内自然人	25.46%	26,025,300	8,675,100	26,025,300	0			
黄新华	境内自然人	24.46%	25,004,700	8,334,900	25,004,700	0			
深圳市瑞皿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49%	8,675,100	2,891,700	8,675,100	0			

深圳市瑞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5%	8,334,900	2,778,300	8,334,900	0		
深圳市瑞宏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0%	3,780,000	1,260,000	3,780,000	0		
深圳市瑞华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0%	3,780,000	1,260,000	3,780,000	0		
谢新春	境内自然人	0.58%	594,598	594,598	0	594,59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安多因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9%	291,400	139,400	0	291,400		
长宜（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宜福星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1%	211,217	211,217	0	211,21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0%	208,311	69,437	0	208,311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范文宏与黄新华系于2017年1月9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构成一致行动人。深圳市瑞皿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系范文宏100%持股，深圳市瑞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系黄新华100%持股，深圳							

	市瑞宏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瑞华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公司及其旗下子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骨干分子出资设立的企业，范文宏、黄新华分别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收购关联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谢新春	594,598	人民币普通股	594,598.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安多因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1,400	人民币普通股	291,400
长宜（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宜福星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11,217	人民币普通股	211,21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8,311	人民币普通股	208,311
杨振邦	1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安优势企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3,5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500
应健	151,735	人民币普通股	151,735
梁玉龙	147,047	人民币普通股	147,047
刁雪松	13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600
赵颖	12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6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范文宏与黄新华系于 2017 年 1 月 9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构成一致行动人。瑞皿投资系范文宏 100%持股，瑞可投资系黄新华 100%持股，瑞宏捷、瑞华捷是公司及其旗下子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骨干分子出资设立的企业，范文宏、黄新华分别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收购关联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谢新春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397,198 股外，还通过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97,400 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 594,598 股；杨振邦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80,000 股，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股份；应健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2,000 股外，还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49,735 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 151,735 股；刁雪松通过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33,600 股，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股份；赵颖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5,000 股外，还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20,600 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 125,6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范文宏	中国	否
黄新华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p>范文宏，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深圳瑞生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瑞皿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瑞宏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p> <p>黄新华，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公司董事、总裁，兼任武汉瑞云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瑞诚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瑞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瑞华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p>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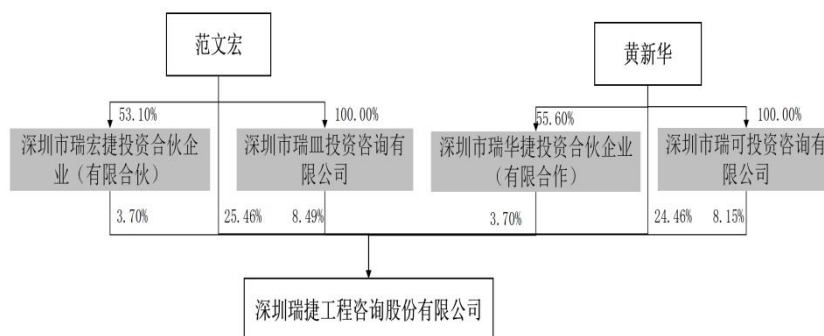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范文宏	本人	中国	否
黄新华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p>范文宏，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深圳瑞生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瑞皿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瑞宏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p> <p>黄新华，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公司董事、总裁，兼任武汉瑞云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瑞诚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瑞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瑞华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p>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汇会审[2023]471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勉、熊树蓉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瑞捷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瑞捷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瑞捷,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合并财务报表所示,深圳瑞捷 2022 年度的营业收入为 57,182.76 万元,较上年降低 26.52%,降幅较大;另一方面,如附注 38 营业收入确认政策所述,深圳瑞捷销售收入确认时点根据与客户签订的服务合同确定:

对于工程评估服务，在完成现场评估服务并在现场评估总结会上达成统一意见的评估结论后，向客户提交项目评估简报等工作成果时确认营业收入。

对于驻场管理服务，根据客户提供的服务确认单确认营业收入。

对于管理咨询服务，根据合同约定在完成现场服务并取得客户提供的确认单后确认营业收入。

对于保险风控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按照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完成合同约定的节点工作后确认相应收入。

由于收入金额重大且为关键业绩指标，不同业务类别下，营业收入确认时点存在差异化，从而存在公司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上述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审计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公司所处行业及自身业务发展情况，评价收入增长是否合理。

(2) 了解、评价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以确认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3) 获取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对合同关键条款进行核实，如履约内容、结算及付款、服务成本提供等；检查公司项目指派任务计划单、客户工作量确认单、评估简报、向客户发送评估简报的邮件、请款对账资料、结算发票、回款单据等资料，向客户函证报告期的项目产值、开票结算金额及应收款项余额。

(4) 对收入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报告期各月度收入、毛利率波动分析，对主要产品各期的收入、毛利率比较分析、重大客户变动分析等。

(5) 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信息，了解其主营业务及生产经营资质；询问公司股东及关键管理人员，了解客户与公司业务合作背景；了解深圳瑞捷为主要客户提供的具体工程服务内容，以及服务提供过程、工作成果提交方式、请款对账与收款流程。

(6)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选取样本，核对项目合同、项目指派任务计划单、客户工作量确认单、评估简报、发送简报邮件等资料，以核实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 事项描述

如合并财务报表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深圳瑞捷应收账款余额为 43,602.06 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 11,512.75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32,089.31 万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9.44%。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将对深圳瑞捷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对公司的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2) 分析、评估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并与同行业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进行对比，确认其坏账计提符合行业惯例。

(3) 获取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符合公司的坏账政策，重新复核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4) 检查分析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采取抽样的形式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 密切关注公司主要地产客户是否存在债务违约、票据拒付等预期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事宜，评估管理层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是否已考虑并根据当前房地产行业情况及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损失率进行调整，评价管理层估计组合计提比例或单项计提金额的适当性。

(6) 分析计算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7) 对公司资产负债表日的应收账款进行期后回款检查，以确定是否在信用期内收回客户回款，将回款期限与信用政策进行对比，进一步确定应收账款信用政策的制定合理性及执行的一致性。

四、其他信息

深圳瑞捷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瑞捷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圳瑞捷、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深圳瑞捷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瑞捷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圳瑞捷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瑞捷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深圳瑞捷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5,938,981.64	248,690,757.3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7,773,709.70	793,965,564.2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4,065.38	7,059,322.68
应收账款	320,893,073.58	364,442,661.1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753,558.94	5,514,710.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41,305.84	1,264,541.09
合同资产	15,969,679.2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6,928,537.25	93,320,538.47
流动资产合计	1,336,102,911.54	1,514,258,095.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384,716.16	6,932,348.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2,422,950.23	
固定资产	4,336,579.13	5,138,004.3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217,305.67	16,570,325.85

无形资产	18,016,274.04	4,342,923.93
开发支出		6,254,014.6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16,250.63	1,362,055.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48,126.84	14,378,783.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633,973.47	44,669,411.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4,676,176.17	99,647,867.02
资产总计	1,650,779,087.71	1,613,905,962.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335,550.81	2,480,047.6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575,814.05	22,115,533.7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248,576.03	5,987,142.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2,307,281.90	103,841,412.27
应交税费	10,711,246.31	18,986,120.64
其他应付款	23,842,013.54	46,559,698.5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0,385.8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91,842.65	6,459,448.47
其他流动负债	495,038.86	500,858.21
流动负债合计	261,107,364.15	206,930,262.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532,434.19	10,520,654.1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87,088.81	594,834.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19,523.00	11,115,488.80
负债合计	266,626,887.15	218,045,751.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2,209,704.00	68,378,9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7,040,621.56	997,703,968.47
减：库存股	20,455,569.74	37,158,928.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050,380.65	28,114,004.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5,207,475.87	338,822,266.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84,052,612.34	1,395,860,211.46
少数股东权益	99,588.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84,152,200.56	1,395,860,211.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50,779,087.71	1,613,905,962.74

法定代表人：黄新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剑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剑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204,258.42	209,374,963.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7,773,709.70	793,965,564.2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53,634.91	3,003,032.38
应收账款	264,049,353.02	318,628,165.6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63,436,488.81	26,546,942.2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81,774.13	1,264,541.09
合同资产	15,969,679.2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012,547.81	82,606,266.26
流动资产合计	1,287,181,446.01	1,435,389,475.7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400,899.76	19,143,532.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2,422,950.23	
固定资产	4,105,765.60	4,832,652.5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018,403.43	11,746,576.47
无形资产	14,778,179.19	4,122,569.87
开发支出		6,254,014.6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93,747.73	1,322,675.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62,135.30	10,426,445.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071,794.35	44,669,411.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9,153,875.59	102,517,878.74
资产总计	1,576,335,321.60	1,537,907,354.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9,967,088.07	
应付账款	22,016,266.87	44,608,843.1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865,229.74	5,907,008.68
应付职工薪酬	37,899,752.68	57,241,170.45
应交税费	8,187,324.62	15,080,357.92
其他应付款	22,766,951.43	44,950,963.1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0,385.8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31,696.73	4,969,575.82
其他流动负债	472,038.08	496,050.15
流动负债合计	223,906,348.22	173,253,969.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59,032.58	7,187,464.6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1,206.46	594,834.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80,239.04	7,782,299.28
负债合计	227,586,587.26	181,036,268.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2,209,704.00	68,378,9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7,040,621.56	997,703,968.47
减：库存股	20,455,569.74	37,158,928.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050,380.65	28,114,004.38
未分配利润	269,903,597.87	299,833,141.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8,748,734.34	1,356,871,085.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76,335,321.60	1,537,907,354.4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71,827,627.36	778,212,059.61
其中：营业收入	571,827,627.36	778,212,059.6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7,029,006.75	619,563,591.93
其中：营业成本	359,653,317.19	460,361,148.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086,896.00	4,175,300.08
销售费用	42,382,414.63	36,090,885.51
管理费用	102,084,976.91	90,327,423.12
研发费用	30,540,686.95	34,377,890.11
财务费用	-719,284.93	-5,769,055.64

其中：利息费用	2,693,033.71	569,076.36
利息收入	3,634,263.49	6,371,815.84
加：其他收益	6,253,573.83	14,932,555.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687,291.88	7,465,511.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2,367.82	159,265.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74,709.70	3,965,564.2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580,838.53	-47,275,762.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15,841.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782.69	132,027.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55,732.86	137,868,362.97
加：营业外收入	3,769.91	32,3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59,754.46	73,286.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599,748.31	137,827,376.01
减：所得税费用	1,821,644.89	18,689,287.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78,103.42	119,138,088.2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78,103.42	119,138,088.2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78,515.20	119,138,088.25
2. 少数股东损益	99,588.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778,103.42	119,138,088.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678,515.20	119,138,088.2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9,588.2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5	1.2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5	1.2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黄新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剑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剑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88,640,453.65	682,958,065.93
减：营业成本	327,304,495.45	404,768,051.19
税金及附加	1,584,097.73	2,402,962.74
销售费用	32,676,893.16	28,443,616.15
管理费用	70,722,057.88	78,881,302.75
研发费用	29,140,853.77	34,377,890.11
财务费用	-2,858,276.18	-5,757,063.39
其中：利息费用	460,258.57	326,151.18
利息收入	3,398,522.29	6,097,254.40
加：其他收益	3,280,092.88	14,419,782.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436,517.21	7,462,353.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2,367.82	159,265.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74,709.70	3,965,564.2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36,749,991.77	-36,270,163.36

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2,157,176.73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13,512.59	132,027.08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2,240,970.54	129,550,870.60
加: 营业外收入	3,769.91	30,3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259,725.66	73,286.96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985,014.79	129,507,883.64
减: 所得税费用	2,621,252.05	16,367,839.85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9,363,762.74	113,140,043.79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9,363,762.74	113,140,043.79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363,762.74	113,140,043.7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3,166,725.52	677,921,370.4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9,290.52	3,043,443.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15,526.00	32,566,222.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9,991,542.04	713,531,036.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143,248.65	125,151,552.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4,735,837.62	422,538,248.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953,705.73	62,024,826.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22,968.72	42,159,331.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4,355,760.72	651,873,958.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64,218.68	61,657,077.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42,701,000.00	6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598,987.37	5,350,197.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837.00	97,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5,372,824.37	665,447,897.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776,940.94	11,194,547.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08,008,791.67	1,58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2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7,985,732.61	1,591,194,547.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612,908.24	-925,746,650.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78,998,626.1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318,734.58	2,286,566.2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318,734.58	981,285,192.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80,047.6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122,889.26	39,961,6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37,165.40	20,831,500.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240,102.29	60,793,100.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78,632.29	920,492,091.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898,494.63	56,402,518.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588,843.28	188,186,324.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690,348.65	244,588,843.2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4,363,793.00	598,047,473.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43,443.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67,986.02	31,260,555.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531,779.02	632,351,472.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918,696.16	225,242,289.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5,410,141.65	231,709,547.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394,064.55	38,211,251.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45,118.93	34,968,599.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468,021.29	530,131,688.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63,757.73	102,219,783.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22,701,000.00	6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463,316.55	5,350,197.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837.00	97,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45,237,153.55	665,447,897.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755,574.81	10,765,791.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43,550,000.00	1,57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73,895.14	65,275,302.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2,379,469.95	1,646,041,094.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142,316.40	-980,593,19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78,998,626.1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765.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765.38	978,998,626.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245,845.48	39,961,6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17,566.38	18,815,868.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263,411.86	58,777,468.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97,646.48	920,221,158.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276,205.15	41,847,744.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765,900.42	163,918,156.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489,695.27	205,765,900.4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期末 余额	68,378,900.00				997,703,968.47	37,158,928.00			28,114,004.38		338,822,266.61		1,395,860,211.46	1,395,860,211.46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期差 错更 正														
一控 制下 企业 合并														
他														
二、本 年期 初余 额	68,378,900.00				997,703,968.47	37,158,928.00			28,114,004.38		338,822,266.61		1,395,860,211.46	1,395,860,211.46
三、本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 减少 以“ -”号 填列）	33,830,804.00				-30,663,346.91	-16,703,358.26			1,936,376.27		-33,614,790.74		-11,807,599.12	-11,708,010.90
（一） 综合 收益 总											15,678,515.20		15,678,515.20	15,778,103.42

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3,526,103.09	-	16,703,358.26						19,870,815.35		19,870,815.3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16,386,428.48							8,850,080.53		8,850,080.5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703,805.04								10,703,805.04		10,703,805.04
4. 其他						-	316,929.78						316,929.78		316,929.78
(三) 利润分配								1,936,376.27		-	49,293,305.94		47,356,929.67		47,356,929.67
1. 提取盈余公积								1,936,376.27		-	1,936,376.27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	47,356,929.67		-	47,356,929.67	-

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4,189,450.00				-34,189,45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4,189,450.00				-34,189,45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209,704.00				967,040,621.56	20,455,569.74			30,050,380.65		305,207,475.87		1,384,052,612.34	99,588.22	1,384,152,200.5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600,000.00				54,902,462.72				16,800,000.00		270,959,782.74		376,262,245.46		376,262,245.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600,000.00				54,902,462.72				16,800,000.00		270,959,782.74		376,262,245.46		376,262,245.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34,778,900.00				942,801,505.75	37,158,928.00			11,314,004.38		67,862,483.87		1,019,597,966.00		1,019,597,966.00

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9,138,088.25		119,138,088.25		119,138,088.2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378,900.00				962,152,274.43	37,158,928.00						937,372,246.43		937,372,246.4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378,900.00				946,471,235.55	37,158,928.00						921,691,207.55		921,691,207.5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681,038.88							15,681,038.88		15,681,038.88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314,004.38		-51,275,604.38		-39,961,600.00		-39,961,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314,004.38		-11,314,004.3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39,961,600.00		-39,961,600.00		-39,961,600.00

(或 股东) 的分配											00.0 0		00.0 0		00.0 0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22,4 00,0 00.0 0				- 22,4 00,0 00.0 0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2,4 00,0 00.0 0				- 22,4 00,0 00.0 0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															

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049,231.32							3,049,231.32		3,049,231.32	
四、本期期末余额	68,378,900.00				997,703,968.47	37,158,928.00			28,114,004.38		338,822,266.61		1,395,860,211.46	1,395,860,211.4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378,900.00				997,703,968.47	37,158,928.00			28,114,004.38	299,833,141.07		1,356,871,085.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378,900.00				997,703,968.47	37,158,928.00			28,114,004.38	299,833,141.07		1,356,871,085.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33,830,804.00				-30,663,346.91	-16,703,358.26			1,936,376.27	-29,929,543.20		-8,122,351.58

”号 填列)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0.00									19,36 3,762 .74		19,36 3,762 .74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 358,6 46.00				3,526 ,103. 09	- 16,70 3,358 .26						19,87 0,815 .35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 358,6 46.00				- 7,177 ,701. 95	- 16,38 6,428 .48						8,850 ,080. 53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10,70 3,805 .04							10,70 3,805 .04
4. 其 他						- 316,9 29.78						316,9 29.78
(三) 利 润分 配								1,936 ,376. 27	- 49,29 3,305 .94			- 47,35 6,929 .67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1,936 ,376. 27	- 1,936 ,376. 27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 47,35 6,929 .67			- 47,35 6,929 .67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4,189,450.00				-34,189,45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4,189,450.00				-34,189,45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												

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209,704.00				967,040,621.56	20,455,569.74			30,050,380.65	269,903,597.87		1,348,748,734.3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600,000.00				54,902,462.72				16,800,000.00	237,968,701.66		343,271,164.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600,000.00				54,902,462.72				16,800,000.00	237,968,701.66		343,271,164.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778,900.00				942,801,505.75	37,158,928.00			11,314,004.38	61,864,439.41		1,013,599,921.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3,140,043.79		113,140,043.79
（二）	12,37				962,1	37,15						937,3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900.00				52,274.43	8,928.00						72,246.4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378,900.00				946,471.235.55	37,158,928.00						921,691,207.5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681,038.88							15,681,038.88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314,004.38	-51,275,604.38			-39,961,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314,004.38	-11,314,004.3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961,600.00			-39,961,6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2,400,000.00				-22,400,000.00							
1. 资本公	22,400,000				-22,400							

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				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049,231.32							3,049,231.32
四、本期末余额	68,378,900.00				997,703,968.47	37,158,928.00			28,114,004.38	299,833,141.07		1,356,871,085.92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经批准,在深圳市瑞捷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捷有限)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553899896Q 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 A 栋 A3101、A3103、A3108 号。法定代表人:黄新华。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2,209,704.00 元,总股本为 102,209,704.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77,009,704.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5,200,000.00 股。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04 月 2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21 年 3 月 1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37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注册申请获得通过。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2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89.6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4,192,000.00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82,500,792.4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21,691,207.55 元,其中 11,200,000.00 元计入股本,剩余 910,491,207.55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上述公开发行新增股本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出具中汇会验[2021]1679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经过历次增资及股权变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02,209,704.00 元。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和董事会办公室。公司下设地产事业板块、公共事业中心、市场营销中心、生产交付中心、产品及数据中心、人力资源中心、财务中心、保险风控事业部、工程管理事业部、行政部、审计部、董秘办、总经办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工程技术服务业。一般经营项目是: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等第三方评估与咨询服务;项目管理;工程管理、工程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提供建筑材料评估服务;城市建设及配套的质量、安全评估服务;电子信息技术、高新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研发与销售、技术转让;建设工程的数据平台软件研发与销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环境检测、环境监测、产品质量检测;消防技术咨询服务、安全生产咨询服务,消防工程咨询与技术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消防设施检测,消防安全评估。

公司提供的主要服务为工程评估、驻场管理和咨询。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董事会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 2022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6 家,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增加 3 家,详见附注五“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固定资产折旧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章节(38)和(24)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提供服务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 22 “长期股权投资” 或本附注 9 “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 22(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 38 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

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 9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 38 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 9。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 9 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 9 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承兑银行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其他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商业承兑汇票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 9 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无显著收回风险的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账款

13、应收款项融资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 9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低信用风险组合	员工备用金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无显著收回风险的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其他应收账款

15、存货

1. 本公司存货为项目成本。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项目成本以业务项目为核算对象，以业务项目来归集、分摊项目实际成本（包括职工薪酬、差旅费、检测费等其他项目成本）。

3.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 9 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

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债权投资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 9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单项债权投资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债权投资的信用损失。

20、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 9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单项其他债权投资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损失。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租赁应收款和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长期应收款项按照本附注 9 所述的简化原则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其他长期应收款按照本附注 9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单项长期应收款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长期应收款的信用损失。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

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

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① 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②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70	5	1.36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5.00
商标	预计受益期限	10.00
特许经营权	预计受益期限	5.0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 10；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3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1、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3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收益计划

公司没有设定受益计划。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33、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

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4、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

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

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6、股份回购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8、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

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对于工程评估服务，本公司在完成现场评估服务并在现场评估总结会上达成统一意见的评估结论后，向客户提交项目评估简报等工作成果时确认营业收入。

客户在本公司完成现场评估服务并收到项目评估简报等工作成果时受益，且各标段之间可明确区分，各标段属于单项履约义务，每项履约义务都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完成现场评估服务且向客户提交项目评估简报等工作成果时确认营业收入。

(2)对于驻场管理服务，根据客户提供的服务确认单确认营业收入。

根据合同约定，公司项目管理人员常驻客户项目现场并执行相关管理服务。合同按所派人员计价，月末根据当月实际派遣人员情况结算款项。本公司在向客户提交驻场巡查项目报告等工作成果并取得客户提供的服务确认单时确认营业收入。

(3)对于管理咨询服务，根据合同约定在完成现场服务并取得客户提供的确认单后确认营业收入。

本公司管理咨询业务主要为短期临时性培训业务和代编制度文件，客户在培训和获取文件时受益，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在完成现场服务并取得客户提供的确认单后和提交项目结果时确认营业收入。

(4)对于保险风控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完成合同约定的节点工作后确认相应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3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 9“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库存股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回购本公司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成本，减少所有者权益，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 and 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9.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 10“公允价值”披露。

44、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4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	[注 1]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	/	[注 2]

<p>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p>		
--	--	--

[注 1] (1)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 15 号规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 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计入当期损益, 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 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 15 号规定“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为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 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 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注 2] (1)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 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 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 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 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 16 号规定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 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 在修改日, 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 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 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6、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2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房屋的计税余值或租金收入	1.2%、12%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20 元/平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15%
深圳瑞诚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0%
武汉中科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
深圳捷安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15%、20%
深圳瑞云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2016 年 11 月 21 日，深圳瑞捷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4203472，有效期三年。2019 年 12 月 09 日，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重新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944206345，有效期三年。2022 年 12 月 19 日，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重新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44207476，有效期三年。

2、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瑞生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 2022 年第 28 号《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适用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 75%的企业，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税前加计扣除比例提高至 100%。

3、深圳瑞诚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武汉中科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捷安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深圳瑞云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小型微利企业年应

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武汉中科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小型微利企业可以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5、深圳捷安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根据财税 2021 年 30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对设在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的符合条件的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97.00	426.00
银行存款	89,612,169.13	203,744,667.42
其他货币资金	6,323,715.51	44,945,663.96
合计	95,938,981.64	248,690,757.38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包含履约保证金 6,202,581.63 元，支付宝账户和微众银行余额 75,082.52 元。除前述履约保证金外，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17,773,709.70	793,965,564.20
其中：		
其他	817,773,709.70	793,965,564.20
其中：		
合计	817,773,709.70	793,965,564.20

其他说明：

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本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和理财产品。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5,665,931.74	10,625,743.56
坏账准备	-3,661,866.36	-3,566,420.88
合计	2,004,065.38	7,059,322.68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454,280.74	78.62%	3,547,750.27	79.65%	906,530.47	7,700,004.36	72.47%	3,041,381.74	39.50%	4,658,622.62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211,651.00	21.38%	114,116.09	9.42%	1,097,534.91	2,925,739.20	27.53%	525,039.14	17.95%	2,400,700.06
其中：										
合计	5,665,931.74	100.00%	3,661,866.36	64.63%	2,004,065.38	10,625,743.56	100.00%	3,566,420.88	33.56%	7,059,322.6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547,750.27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3,383,024.74	3,044,722.27	9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二	163,000.00	48,900.00	3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三	884,256.00	442,128.00	5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四	24,000.00	12,000.00	5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合计	4,454,280.74	3,547,750.2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14,116.0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1,211,651.00	114,116.09	9.42%
合计	1,211,651.00	114,116.0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承兑银行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其他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商业承兑汇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41,381.74	506,368.53				3,547,750.2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5,039.14	-410,923.05				114,116.09
合计	3,566,420.88	95,445.48				3,661,866.3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8,986,562.94
合计	8,986,562.94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081,436.73	28.46%	87,976,371.80	70.90%	36,105,064.93	106,973,443.38	24.76%	41,797,453.06	39.07%	65,175,990.32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1,939,183.59	71.54%	27,151,174.94	8.70%	284,788,008.65	325,120,018.97	75.24%	25,853,348.12	7.95%	299,266,670.85
其中：										
合计	436,020,620.32	100.00%	115,127,546.74	26.40%	320,893,073.58	432,093,462.35	100.00%	67,650,801.18	15.66%	364,442,661.1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87,976,371.8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38,141,616.74	34,327,455.07	9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2	8,723,437.00	2,617,031.10	3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3	8,713,476.16	4,356,738.08	5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4	7,003,514.93	7,003,514.93	100.00%	预计可回收金额较小
客户 5	6,719,891.00	4,703,923.70	7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6	4,780,974.83	2,390,487.41	5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7	3,609,045.00	1,804,522.50	5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8	3,604,020.56	2,883,216.45	8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9	3,580,227.50	2,864,182.00	8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10	3,165,443.75	2,215,810.62	7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11	3,119,615.99	935,884.80	3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12	2,795,837.00	2,236,669.60	8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13	2,673,787.18	1,336,893.59	5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14	2,365,071.35	1,892,057.08	8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15	1,875,342.00	1,875,342.00	100.00%	预计可回收金额较小
客户 16	1,764,450.03	882,225.01	5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17	1,527,979.70	458,393.91	3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18	1,368,500.00	1,094,800.00	8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19	1,354,201.00	677,100.50	5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20	1,264,122.61	1,264,122.61	100.00%	预计可回收金额较小
客户 21	1,260,058.00	882,040.60	7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22	1,166,298.14	1,166,298.14	100.00%	预计可回收金额较小
客户 23	1,100,041.19	330,012.36	3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24	1,088,038.00	544,019.00	5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25	1,030,000.00	824,000.00	8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其他 27 名客户	10,286,447.07	6,409,630.74	62.31%	预计可回收金额较小 或回收存在损失
合计	124,081,436.73	87,976,371.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7,151,174.94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11,939,183.59	27,151,174.94	8.70%
合计	311,939,183.59	27,151,174.9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无显著收回风险的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账款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74,115,033.67
1 至 2 年	130,215,812.74
2 至 3 年	17,641,326.06
3 年以上	14,048,447.85
3 至 4 年	7,847,858.50
4 至 5 年	6,200,589.35
5 年以上	0.00
合计	436,020,620.3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797,453.06	49,197,382.81	1,555,653.20	1,462,810.87		87,976,371.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853,348.12	1,297,826.82				27,151,174.94
合计	67,650,801.18	50,495,209.63	1,555,653.20	1,462,810.87		115,127,546.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462,810.8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一	服务款	393,625.00	无法收回	总裁批准	否
客户二	服务款	289,332.87	无法收回	总裁批准	否
客户三	服务款	213,057.22	无法收回	总裁批准	否
客户四	服务款	156,351.68	无法收回	总裁批准	否
客户五	服务款	98,835.45	无法收回	总裁批准	否
合计		1,151,202.22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8,141,616.74	8.75%	34,327,455.07
第二名	32,365,377.11	7.42%	2,680,540.85
第三名	17,938,508.79	4.11%	1,339,832.54
第四名	16,691,488.91	3.83%	904,555.51
第五名	15,416,353.24	3.54%	1,413,942.21
合计	120,553,344.79	27.6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 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西安招平房地产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2,202,921.74	-
深圳市科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1,343,200.00	-
成都招商远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1,300,000.00	-
西安麓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1,094,741.00	-
邯郸市华美世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1,008,480.17	-
宁波保嘉置业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974,659.00	-
郑州保利亨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689,265.00	-
成都天府招商轨道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669,039.29	-
招商局地产(烟台)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413,000.00	-
广州市品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376,304.53	-
郑州隆顺置业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344,632.50	-
西安招商嘉时房地产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324,000.00	-
西安招华永盛房地产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282,240.00	-
成都武侯双凤七里轨道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243,376.92	-
招商局青岛蓝湾网谷投资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227,744.29	-
烟台孚旺置业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216,000.00	-
青岛沧海伟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140,000.00	-
青岛首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28,800.00	-
小 计		11,878,404.44	-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753,558.94	5,514,710.73
合计	5,753,558.94	5,514,710.7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4,640,622.47	4,369,548.99
代缴员工社保、公积金	1,184,085.42	1,538,785.99
员工往来	899,051.83	1,030,739.91
合计	6,723,759.72	6,939,074.8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11,645.63	1,112,718.53		1,424,364.16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39,699.26	-314,464.12		-454,163.38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1,946.37	798,254.41		970,200.7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216,755.89
1 至 2 年	1,103,437.54
2 至 3 年	1,131,968.87
3 年以上	271,597.42
3 至 4 年	174,127.42
4 至 5 年	97,470.00
5 年以上	0.00
合计	6,723,759.7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	1,424,364.16	-454,163.38				970,200.78

账准备						
合计	1,424,364.16	-454,163.38				970,200.7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保证金	1,257,219.84	1-3 年	18.70%	269,050.75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4.46%	30,000.00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220,028.84	1-3 年	3.27%	56,730.29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2.97%	10,000.00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184,080.00	1 年以内	2.74%	18,408.00
合计		2,161,328.68		32.14%	384,189.0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成本	841,305.84		841,305.84	1,264,541.09		1,264,541.09
合计	841,305.84		841,305.84	1,264,541.09		1,264,541.0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6,810,188.64	840,509.43	15,969,679.21	0.00	0.00	0.00
合计	16,810,188.64	840,509.43	15,969,679.21	0.00	0.00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	840,509.43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合计	840,509.43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额存单	74,671,583.34	90,051,458.33
预缴税项	636,310.85	509,290.52
其他	1,620,643.06	2,759,789.62
合计	76,928,537.25	93,320,538.47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 4,000 万元大额存单为质押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使用受限。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	------	------	----------	------	----	----------	-------------------	----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瑞信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6,932,348.34			452,367.82						7,384,716.16	
小计	6,932,348.34			452,367.82						7,384,716.16	
合计	6,932,348.34			452,367.82						7,384,716.16	

其他说明：

1、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深圳瑞信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6,932,348.34	-	-	452,367.82	-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预期持有 1 年以上]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本公司对深圳市美置乡墅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金额为 20,000,000.00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股比例为 7.72%。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3,043,016.71			33,043,016.71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3,043,016.71			33,043,016.7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1) 处置	0.00			
(2) 其他转出	0.00			
4. 期末余额	33,043,016.71			33,043,016.7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620,066.48			620,066.48
(1) 计提或摊销	465,049.86			465,049.86
(2) 固定资产转入	155,016.62			155,016.6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出	(2) 其他转			
4. 期末余额		620,066.48		620,066.4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出	(2) 其他转			
4. 期末余额		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422,950.23		32,422,950.23
2. 期初账面价值		0.00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336,579.13	5,138,004.31
合计	4,336,579.13	5,138,004.3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21,238.74	5,932,555.59	1,682,256.21	0.00	8,836,050.54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183,352.48	5,287.00	35,162,318.32	35,350,957.80
(1) 购	0.00	183,352.48	5,287.00	35,162,318.32	35,350,957.80

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378,053.28	292,558.11	33,043,016.71	33,713,628.10
(1) 处置或报废	0.00	378,053.28	292,558.11	0.00	670,611.39
(2) 其他				33,043,016.71	33,043,016.71
4. 期末余额	1,221,238.74	5,737,854.79	1,394,985.10	2,119,301.61	10,473,380.2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68,762.98	2,384,984.48	944,298.77	0.00	3,698,046.23
2. 本期增加金额	232,035.36	1,698,580.88	190,139.66	160,133.10	2,280,889.00
(1) 计提	232,035.36	1,698,580.88	190,139.66	160,133.10	2,280,889.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302,047.89	189,131.80	155,016.62	646,196.31
(1) 处置或报废	0.00	302,047.89	189,131.80	0.00	491,179.69
(2) 其他				155,016.62	155,016.62
4. 期末余额	600,798.34	3,781,517.47	945,306.63	5,116.48	5,332,738.9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804,062.19	804,062.19
(1) 计提	0.00	0.00	0.00	804,062.19	804,062.1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0,440.40	1,956,337.32	449,678.47	1,310,122.94	4,336,579.13
2. 期初账面价值	852,475.76	3,547,571.11	737,957.44	0.00	5,138,004.3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中梁佛山高明区荷城街道碧桂路159号7座502房	748,358.14	1,806.70	211,617.68	534,933.76	暂未使用
中梁佛山高明区荷城街道碧桂路159号13座401房	628,313.83	1,516.90	237,613.35	389,183.58	暂未使用
中梁佛山高明区荷城街道碧桂路159号8座203房	742,629.64	1,792.88	354,831.16	386,005.60	暂未使用
小计	2,119,301.61	5,116.48	804,062.19	1,310,122.94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其中：本期	本期利息资本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金额	资产 金额	金额		占预 算比 例		计金 额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化率	
--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租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216,470.98	21,216,470.98
2. 本期增加金额	6,233,464.97	6,233,464.97
3. 本期减少金额	5,813,719.18	5,813,719.18
4. 期末余额	21,636,216.77	21,636,216.7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646,145.13	4,646,145.13
2. 本期增加金额	7,687,473.38	7,687,473.38
(1) 计提	7,687,473.38	7,687,473.38

3. 本期减少金额	914,707.41	914,707.41
(1) 处置	914,707.41	914,707.41
4. 期末余额	11,418,911.10	11,418,911.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217,305.67	10,217,305.67
2. 期初账面价值	16,570,325.85	16,570,325.85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使用权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348,875.90	0.00	0.00	5,348,875.90
2. 本期增加金额				12,749,581.27	341,728.35	3,882,352.94	16,973,662.56
(1) 购置				924,528.29	341,728.35		1,266,256.64
(2) 内部研发				11,825,052.98			11,825,052.98
(3) 企业合并增加						3,882,352.94	3,882,352.9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18,098,457	341,728.35	3,882,352.94	22,322,538

余额				. 17		94	. 4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05,951.97	0.00	0.00	1,005,951.97
2. 本期增加金额				2,506,617.66	17,224.20	776,470.59	3,300,312.45
(1) 计提				2,506,617.66	17,224.20	776,470.59	3,300,312.4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512,569.63	17,224.20	776,470.59	4,306,264.4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585,887.54	324,504.15	3,105,882.35	18,016,274.04
2. 期初账面价值				4,342,923.93	0.00	0.00	4,342,923.9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79.5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期末余额
职工薪酬	5,531,352.78	27,605,706.81			8,818,103.09	24,318,956.50		0.00
折旧与摊销	226,721.37	1,403,747.86			379,898.82	1,250,570.41		0.00
直接材料	7,993.88				7,993.88			0.00
其他直接支出	487,946.60	7,102,270.63			2,619,057.19	4,971,160.04		0.00
合计	6,254,014.63	36,111,725.30			11,825,052.98	30,540,686.95		0.00

其他说明：

1、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研发资本化金额（万元）	相关项目的基本情况	实施进度
RD02 产品体系管理系统应用研究	158.36	<p>(1) 本项目主要对瑞捷咨询产品体系管理系统进行研究，该项目主要是搭建集资源承载、产品分析、产品展示、产品输出的管理系统。建立产品图谱模块，支持产品之间交互效果，支持查阅产品简介及产品说明书，建立产品应用、客户应用，支持统揽产品应用数据分析、客户应用产品的年度趋势。</p> <p>(2) 建立产品管理模块，支持标准化调整公司产品名称、产品标签，支持增、删、改、查、启、禁用功能，源头控制产品管理标准化。</p> <p>(3) 建立体系管理模块，承载公司产品，将建立产品标准化模型，实现线上化产品管理模式。通过指标编码、版本编码预设，从产品开发到评估成果数据输出，贯通产品应用全生命周期，达到信息化、数字化的效果，有效提升行业对标数据输出的准确率；通过建立标杆产品对标模型，结合国家规范，给客户针对性地产品建议，提高客户满意度。</p> <p>(4) 建立产品配置模块，支持指标调用，算法规则预设、取样规则预设、产品标签预设、报价规则预设等建立产品自动化配置平台，产品配置完成后可输出体系计算表、可自动化配置到瑞捷评估 APP、客</p>	已完结

		户评估 APP 和线上评估平台。产品与 ERP 链接自动预设计划名称，输出结果可辅助生产管理、品质管理，报价自动统计可辅助营销售前管理，标准化编码与指标可自动链接瑞捷咨询数据库系统，提供行业数据出具基础。	
RD07 智慧工地线上评估风险 AI 识别应用研究	432.39	<p>(1) 本项目研究的对象是数据应用，主要是实测、安全、质量三个方面，研究的目的是搭建能够从多维度分析实测、安全、质量三个方面的业务模型系统，并生成分析报告。</p> <p>(2) 研究工作台及管理后台两部分。工作台为大屏展示页面，主要显示人员、项目、评估风险等相关数据信息。管理后台包含内控管理、人员管理、项目管理、评估管理、线下闭合、报表统计、监控管理、系统设置 8 个模块。</p> <p>(3) 为使平台功能更加完善，在满足基础使用功能的要求上，增加核心技术功能，实现数据共享，也可开发标准接口对接地产信息化系统，为地产工程管理提供数据支撑。</p>	已结项
RD08 瑞捷数据应用研究	260.18	<p>(1) 工程医院：通过底层数据进行深度加工、分析，提炼工程问题及改善建议，挖掘评估及工程行业专家经验，通过数据分析形成系统化工程咨询方案。</p> <p>(2) 工程图库：本部分主要汇聚工程问题及优秀图片，主要关注客户视角下的标准做法、新工艺。</p> <p>(3) 行业指数：以数十年工程数据为基础，构建供应商指数、开发商指数、风险指数等模块。本部分拟采用智能 AI 技术，实现对评估数据的处理。</p>	已结项
RD09 瑞捷评估工作台	331.57	“瑞捷评估工作台”将以工程评估服务为中心，通过对评估计划、评估任务、测区抽选、体系、报告的在线化智能化创建，推动数字业务化。同时，评估工作台拟整合 ERP、产品体系系统、APP，打通数据。	已结项
合计	1,182.50		

2、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研发部门提出研发申请，经管理层审批同意后，研发人员围绕研发课题展开的有计划的调研、可行性论证、市场需求分析等前期活动作为研发项目的研究阶段。

开发阶段：研究阶段获得的研究成果报经公司审议、论证，认为依据研究成果进一步开发所形成的开发成果可以达到预定用途，且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则自公司审议通过起直至开发完成，确定为开发阶段。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相关内部控制及执行情况

（1）项目立项

研发经理提交立项申请后，组织立项会议，经各研发活动支持部门评审后，递交管理层做最终审批。审批通过后予以正式立项。

（2）开发决议

研发经理根据调研成果提交开发申请，组织开发会议，经各研发活动支持部门评审后，递交管理层做最终审批，批通过后予以正式开发。

（3）项目结项

研发经理提交结项申请，公司组织验收小组，针对研发成果的功能模块是否齐全、运行是否稳定、是否达到预定目标等各方面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将评审结果递交管理层做最终审批，审批通过后项目正式结项。

（4）项目变更

研发经理提交变更申请后，递交管理层做最终审批。审批通过后予以正式立项。

28、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费	930,485.72	428,314.24	709,681.18	241,949.00	407,169.78
软件使用费	431,569.77	564,044.34	616,296.62	70,236.64	309,080.85
合计	1,362,055.49	992,358.58	1,325,977.80	312,185.64	716,250.63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15,841.94	463,242.81		
坏账准备	119,759,613.88	20,401,396.69	72,641,586.22	12,249,949.64
使用权资产折旧计提	514,244.76	83,422.54		
未抵扣亏损	1,296.17	64.80		
股份支付			12,677,402.31	2,128,833.62
合计	122,990,996.75	20,948,126.84	85,318,988.53	14,378,783.2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7,357,062.64	987,088.81	3,965,564.20	594,834.63
合计	7,357,062.64	987,088.81	3,965,564.20	594,834.6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48,126.84		14,378,783.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987,088.81		594,834.6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	184,064,399.81		184,064,399.81	42,216,000.00		42,216,000.00
预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17,481,697.31	1,071,270.32	16,410,426.99	2,453,411.21		2,453,411.21
其他	159,146.67		159,146.67			
合计	201,705,243.79	1,071,270.32	200,633,973.47	44,669,411.21		44,669,411.21

其他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 8,000 万元大额存单质押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使用受限。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119,967,088.07	
应收账款保理借款	368,462.74	1,884,306.43

应收票据保理借款		595,741.20
合计	120,335,550.81	2,480,047.6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6,646,517.29	21,746,026.97
1 至 2 年	1,929,296.76	369,506.75
合计	18,575,814.05	22,115,533.7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服务款	8,248,576.03	5,987,142.96
合计	8,248,576.03	5,987,142.96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3,841,412.27	341,435,566.14	386,492,446.33	58,784,532.0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533,467.73	13,533,467.73	
三、辞退福利		27,739,146.63	14,216,396.81	13,522,749.82
合计	103,841,412.27	382,708,180.50	414,242,310.87	72,307,281.9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3,114,708.47	315,186,074.52	359,847,665.91	58,453,117.08
2、职工福利费	696,703.80	10,324,112.99	10,689,401.79	331,415.00
3、社会保险费		10,841,559.43	10,841,559.4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249,466.63	10,249,466.63	
工伤保险费		193,523.69	193,523.69	

生育保险费		398,569.11	398,569.11	
4、住房公积金		4,753,819.20	4,753,819.2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000.00	330,000.00	360,000.00	
合计	103,841,412.27	341,435,566.14	386,492,446.33	58,784,532.0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080,244.72	13,080,244.72	
2、失业保险费		453,223.01	453,223.01	
合计		13,533,467.73	13,533,467.73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78,268.62	3,640,474.35
企业所得税	7,221,554.30	13,151,774.61
个人所得税	1,283,199.49	1,783,397.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87,174.34	219,936.82
教育费附加	37,360.43	94,258.63
地方教育附加	24,906.95	62,839.09
印花税	67,070.60	33,439.40
房产税	10,695.39	
土地使用税	1,016.19	
合计	10,711,246.31	18,986,120.64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20,385.89	
其他应付款	23,721,627.65	46,559,698.58
合计	23,842,013.54	46,559,698.58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20,385.89	
合计	120,385.8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9,043,274.33	37,028,120.00
员工报销款	2,915,599.20	3,678,028.17
其他	1,762,754.12	992,150.41
代收中坚企业团队奖		4,861,400.00
合计	23,721,627.65	46,559,698.5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591,842.65	6,459,448.47
合计	6,591,842.65	6,459,448.47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95,038.86	359,227.65
其他		141,630.56
合计	495,038.86	500,858.2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 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具								
---	--	--	--	--	--	--	--	--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办公楼租赁	4,532,434.19	10,520,654.17
合计	4,532,434.19	10,520,654.17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8,378,900 .00			34,189,450 .00	- 358,646.00	33,830,804 .00	102,209,70 4.00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 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截至 2022 年 5 月 10 日总股本 6,837.89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股本 3,418.945 万股。公司已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本公司 2022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对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因离职、绩效考核结果为“待改进”导致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58,646.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注册资本由 102,568,350.00 元减少至 102,209,704.00 元。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78,973,698.27	18,556,380.78	41,367,151.95	956,162,927.10
其他资本公积	18,730,270.20	32,123,002.89	39,975,578.63	10,877,694.46
合计	997,703,968.47	50,679,383.67	81,342,730.58	967,040,621.5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本溢价减少 34,189,450.00 元，详见本附注 53 股本。

(2) 公司 2021 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于本期解锁，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18,556,380.78 元，股本溢价增加 18,556,380.78 元；因离职以及绩效不合格回购限制性股票，减少股本溢价 7,177,701.95 元。

(3) 公司 2021 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本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32,123,002.89 元，由于被激励对象离职以及预计 2022 年业绩无法达成转回股份支付费用，减少其他资本公积 21,419,197.85 元，合计增加 10,703,805.04 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激励回购股份	37,158,928.00		16,703,358.26	20,455,569.74
合计	37,158,928.00		16,703,358.26	20,455,569.7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库存股的减少主要由于 2021 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及注销。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	减：前期计入其他	减：前期计入其他	减：所得	税后归属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	

	额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税费用	于母公司	东	
--	---	--------------------	----------------------	-----	------	---	--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114,004.38	1,936,376.27		30,050,380.65
合计	28,114,004.38	1,936,376.27		30,050,380.6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的增加系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 10%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8,822,266.61	270,959,782.7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8,822,266.61	270,959,782.7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678,515.20	119,138,088.2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36,376.27	11,314,004.38
应付普通股股利	47,356,929.67	39,961,6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5,207,475.87	338,822,266.6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1,452,742.84	359,184,408.65	778,212,059.61	460,361,148.75

其他业务	374,884.52	468,908.54		
合计	571,827,627.36	359,653,317.19	778,212,059.61	460,361,148.75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571,827,627.36	无	778,212,059.61	无扣除项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374,884.52	房产出租收入	0.00	无扣除项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7%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374,884.52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0.00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374,884.52	房产出租收入	0.00	无扣除项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扣除项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571,452,742.84	无	778,212,059.61	无扣除项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商品类型			571,452,742.84	374,884.52	571,827,627.36
其中：					
工程评估			398,991,930.00		398,991,930.00

驻场管理			148,910,509.47		148,910,509.47
管理咨询			23,550,303.37		23,550,303.37
其他				374,884.52	374,884.52
按经营地区分类			571,452,742.84	374,884.52	571,827,627.36
其中：					
华南区域			216,635,556.48		216,635,556.48
华东区域			170,262,615.85		170,262,615.85
华中区域			50,980,579.30	374,884.52	51,355,463.82
西南区域			50,280,972.03		50,280,972.03
华北区域			41,062,603.06		41,062,603.06
西北区域			28,480,695.56		28,480,695.56
东北区域			13,749,720.56		13,749,720.5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571,452,742.84	374,884.52	571,827,627.3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02,828.61	2,111,594.91
教育费附加	686,926.56	904,969.23
房产税	80,723.30	
土地使用税	2,540.93	
印花税	255,925.55	555,423.14
地方教育附加	457,951.05	603,312.80

合计	3,086,896.00	4,175,300.08
----	--------------	--------------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622,858.03	25,899,916.94
业务招待费	4,262,128.05	3,525,666.50
差旅费	3,341,854.31	2,549,382.90
投标服务费	741,420.88	941,656.37
会议费	802,837.26	1,813,089.15
办公费	463,837.85	300,425.17
其他	2,147,478.25	1,060,748.48
合计	42,382,414.63	36,090,885.51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9,492,668.68	50,767,229.53
股份支付	10,703,805.04	15,681,038.88
折旧与摊销	9,316,979.37	6,803,606.39
咨询费	3,798,298.58	5,727,624.63
办公及招聘费	2,983,125.17	3,468,592.17
房租及管理费	1,593,182.76	4,342,771.49
其他	4,196,917.31	3,536,560.03
合计	102,084,976.91	90,327,423.12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318,956.50	30,134,107.57
折旧与摊销	1,250,570.41	827,376.94
其他	4,971,160.04	3,416,405.60
合计	30,540,686.95	34,377,890.11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693,033.71	569,076.36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669,518.61	433,868.61
减：利息收入	3,634,263.49	6,371,815.84
手续费支出	221,944.85	33,683.84

合计	-719,284.93	-5,769,055.64
----	-------------	---------------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944,494.68	12,186,905.65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抵减	2,013,254.54	2,465,834.91
个税手续费返还	295,824.61	279,814.69
合计	6,253,573.83	14,932,555.25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2,367.82	159,265.6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077,938.95	2,829,648.81
大额存单收益	5,156,985.11	4,476,597.22
合计	24,687,291.88	7,465,511.70

其他说明：

1、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募集资金投资结构性存款和理财产品到期利息 12,885,752.10 元，自有资金投资结构性存款和理财产品到期利息 6,192,186.85 元。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重要项目

被投资单位	本期数	上年数
深圳瑞信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452,367.82	159,265.67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74,709.70	3,965,564.20
合计	3,474,709.70	3,965,564.20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54,163.38	-124,016.26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95,445.48	-3,557,920.8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8,939,556.43	-43,593,825.80
合计	-48,580,838.53	-47,275,762.94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04,062.19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40,509.43	
十三、其他	-1,071,270.32	
合计	-2,715,841.94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61,782.69	132,027.08
其中：固定资产	-113,512.59	68,820.88
使用权资产	51,729.90	63,206.20
合计	-61,782.69	132,027.08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收入	2,000.00	32,300.00	2,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769.91		1,769.91
合计	3,769.91	32,300.00	3,769.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86,725.66	51,117.12	86,725.66
赔偿支出	170,000.00		170,000.00
其他	3,028.80		3,028.80
资产报废、盘亏损失		22,169.84	
合计	259,754.46	73,286.96	259,754.46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581,087.23	28,344,079.64
递延所得税费用	-6,759,442.34	-9,654,791.88
合计	1,821,644.89	18,689,287.7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599,748.3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39,962.2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95,515.8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533.2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056,466.90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影响	-67,855.17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3,813,663.81
税率变动的的影响	-7,282.69
所得税费用	1,821,644.89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回押金保证金	6,318,354.77	4,859,079.79
政府补助	3,944,494.68	12,186,905.65
利息收入	3,603,296.03	6,356,731.94
收回履约保证金	2,149,786.00	4,011,387.42
其他	299,594.52	5,152,117.94
合计	16,315,526.00	32,566,222.7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期间费用	20,796,202.52	32,130,250.04
支付押金保证金	6,340,074.31	5,004,569.04
其他往来	4,861,400.00	
支付履约保证金	4,265,537.43	3,342,463.58
其他	259,754.46	1,682,049.28
合计	36,522,968.72	42,159,331.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权激励退还	8,817,835.36	130,808.00
租赁筹资	7,819,330.04	5,521,434.25
IPO 费用		15,179,258.61
合计	16,637,165.40	20,831,500.8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778,103.42	119,138,088.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15,841.94	
信用减值损失	48,580,838.53	47,275,762.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80,889.00	1,694,377.68
使用权资产折旧	7,687,473.38	5,534,697.87
无形资产摊销	3,300,312.45	547,787.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25,977.80	880,866.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782.69	-132,027.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169.8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74,709.70	-3,965,564.2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72,680.32	569,076.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687,291.88	-7,465,511.7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69,343.58	-10,249,626.5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0,098.76	594,834.6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3,235.25	1,660,227.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804,856.11	-151,918,183.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533,908.45	41,789,063.04
其他	11,168,855.02	15,681,038.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64,218.68	61,657,077.7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9,690,348.65	244,588,843.2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4,588,843.28	188,186,324.6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898,494.63	56,402,518.6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200,000.00
其中：	
武汉中科华建	3,200,000.00
其中：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200,000.00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9,690,348.65	244,588,843.28
其中：库存现金	3,097.00	426.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9,612,169.13	244,588,417.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5,082.5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690,348.65	244,588,843.28

其他说明：

2022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89,690,348.65 元，2022 年度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95,938,981.64 元，差额 6,248,632.99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保函保证金 6,202,581.63 元及未到期应收利息 46,051.36 元。

2021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244,588,843.28 元，2021 年度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248,690,757.38 元，差额 4,101,914.10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保函保证金 4,086,830.20 元及未到期应收利息 15,083.90 元。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202,581.63	保函保证金
其他流动资产	40,000,000.00	质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000,000.00	质押
合计	126,202,581.63	

其他说明：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深圳市龙岗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度生产性服务业企业专项扶持资金	1,645,200.00	其他收益	1,645,200.0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865,125.00	其他收益	865,125.00
深圳市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第一批拨款深科技创新 202225 号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稳岗补贴费用	409,669.68	其他收益	409,669.68
武汉市江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小企业激励政策奖励	220,000.00	其他收益	220,000.00
深圳市龙岗区科技创新局 2021 年第一批科技企业研发投入激励（成果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扩岗补助	79,500.00	其他收益	79,500.00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失业保险基金稳岗补贴	25,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
合计	3,944,494.68		3,944,494.6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武汉中科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01 月 11 日	3,300,000.00	100.00%	收购	2022 年 01 月 01 日	100.00	18,751,112.22	1,402,573.84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与至业联合（湖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武汉中科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本公司以 330 万元受让至业联合（湖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武汉中科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本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 270 万元（剩余款项已于 2022 年 4 月支付完毕），武汉中科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于 1 月 11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公司在 2022 年 1 月已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为便于核算，将 2022 年 1 月 1 日确定为购买日，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武汉中科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现金	3,3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3,3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30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3,882,352.94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2,352.94	

净资产	3,300,00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3,300,000.0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武汉中科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乙级、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甲级的监理资质，尚未开展业务，将特许经营权计入无形资产公允价值，并考虑递延所得税的影响，由此确定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这是文本内容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2022 年 9 月，本公司与珠海横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深圳捷安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335.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67%，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深圳捷安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 3,685,313.88 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 335,313.88 元。

2022 年 10 月，本公司出资设立深圳瑞云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

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深圳瑞云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1,231.37 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1,231.37 元。

2. 本期未发生吸收合并的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瑞生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程项目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
深圳瑞诚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程项目管理	100.00%		设立
武汉瑞云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工程项目管理	100.00%		设立
深圳捷安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程项目管理	67.00%		设立
武汉中科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工程项目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
深圳瑞云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程项目管理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产			债			产			债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这是文本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投资 的会计处理方 法
				直接	间接	
这是文本内容	这是文本内容	这是文本内容	这是文本内容	直接	间接	这是文本内容
深圳瑞信建筑 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技术服务业	15.3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派出一名董事参与管理，且在市场与渠道等方面对公司存在一定依赖。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2022. 12. 31/2022 年度	2021. 12. 31/2021 年度
流动资产	39,232,046.09	39,026,136.31
非流动资产	931,312.39	1,020,021.41
资产合计	40,163,358.48	40,046,157.72
流动负债	4,201,259.17	12,040,710.8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201,259.17	12,040,710.8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5,962,099.31	28,005,446.8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502,201.19	4,284,833.37
调整事项		
--商誉	1,546,425.09	1,546,425.0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384,716.16	6,932,348.3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0,016,242.36	19,036,938.12
净利润	2,956,652.44	445,094.0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956,652.44	445,094.0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817,773,709.70		817,773,709.70
（3）衍生金融资产		817,773,709.70		817,773,709.70
（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17,773,709.70	20,000,000.00	837,773,709.7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公司持有的结构性存款，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同类型工具的市场报价或交易商报价。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合同挂钩标的观察值、合同约定的保底收益率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非金融资产中的深圳市美置乡墅科技有限公司,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瑞皿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股东
深圳市瑞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股东
深圳市瑞华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深圳市瑞宏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董事、监事、副总裁及财务总监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深圳瑞信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运维服务	0.00	0.00	否	18,773.5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2.00	15.00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2.00	15.00
报酬总额(万元)	650.76	1,025.04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瑞信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0.00	88,679.26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21,165.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58,646.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1.01 元每股；第二次、第三次归属期分别还剩余 9 个月、21 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1.01 元每股；第二次、第三次归属期分别还剩余 9 个月、21 个月

其他说明：

1. 2021 年 8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根据草案，该激励计划涉及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计 125 人。鉴于 1 人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1 人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拟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于 2021 年 9 月 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拟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25 人变更为 123 人。

2. 本公司于 2021 年 9 月，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完成了本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公司董事会决定向符合资格员工（“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357,800 股（其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1,178,9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178,900 股），授予价格 31.52 元/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是指激励对象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条件，获得的转让等部分权利受到限制的本公司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是指符合本激励计划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在满足相应获益条件后分次获得并登记的本公司股票。

3. 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如下：

(1)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安排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5.00%； 2、以 2020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1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5.0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82.00%； 2、以 2020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75.0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46.00%； 2、以 2020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28.00%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82.00%； 2、以 2020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75.0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 146.00%； 2、以 2020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28.00%

(2)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安排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归属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5.00%； 2、以 2020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1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5.00%
	第二个归属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82.00%； 2、以 2020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75.00%
	第三个归属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46.00%； 2、以 2020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28.00%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归属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82.00%； 2、以 2020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75.00%

第二个归属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46.00%； 2、以 2020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28.00%
--------	---

注：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它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激励对象根据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归属前均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等。在解锁期/归属期内，若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分三次申请解锁；若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归属条件，本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

- 1) 第一次解锁期为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股票总数的 30%；
- 2) 第二次解锁期为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股票总数的 40%；
- 3) 第三次解锁期为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股票总数的 30%。

预留部分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

- (1) 第一次解锁期为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股票总数的 50%；
- (2) 第二次解锁期为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股票总数的 50%。

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

- (1) 第一个归属期为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归属比例为 30%；
- (2) 第二个归属期为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归属比例为 40%；
- (3) 第三个归属期为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归属比例为 30%。

预留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

- (1) 第一个归属期为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归属比例为 50%；
- (2) 第二个归属期为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归属比例为 50%。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批授予登记的股票共计 1,178,900 股，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

4. 本期股份支付变动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披露了《2021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以及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授予价格进行了如下调整：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由 1,178,900 股调整为 1,768,350 股，授予价格由 31.52 元/股调整为 20.55 元/股。

2022 年 9 月，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本期可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 421,165.00 股（调整后），本期可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 421,165.00 股（调整后）。

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共 26 名激励对象离职，上述人员已不符合公司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已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前述激励对象回购注销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56,175 股（调整后），作废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56,175 股（调整后）。

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共 3 名激励对象 2021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未达到全额解除限售/归属条件，回购注销其本期已获授但不得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2,471 股（调整后），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471 股（调整后）

鉴于公司 2022 年业绩完成情况，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公司 2022 年已冲减确认的第二期股份支付费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授予日收盘价-授予价格；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在授予日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期权定价模型确定其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6,384,843.9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0,703,805.04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110,485.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5,110,485.00
利润分配方案	以总股本 10,220.9704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11.0485 万元（含税），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股本 5,110.4852 万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一)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1)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计入财务费用的租赁负债利息	669,518.61

(2) 租赁的简化处理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租赁费用情况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1,117,062.62
--------	--------------

(3)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项 目	本期数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819,330.04
支付的按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	1,117,062.62
支付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283,094.85
合 计	8,653,297.81

(4)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项 目	本期数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283,094.85

(5) 租赁活动的性质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企业租入资产的类别为房屋(办公楼)租赁，不存在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等情况。

2. 作为出租人**(1) 经营租赁**

1) 租赁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租赁收入	374,884.52

2) 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项 目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882,047.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1,181,942.98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1,307,193.6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4 年	1,333,655.0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5 年	555,689.60
合 计	5,260,528.26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687,733.61	28.39%	71,200,995.10	70.02%	30,486,738.51	84,743,637.32	22.59%	33,585,933.70	39.63%	51,157,703.62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6,504,855.32	71.61%	22,942,240.81	8.94%	233,562,614.51	290,428,933.25	77.41%	22,958,471.19	7.91%	267,470,462.06
其中：										
合计	358,192,588.93	100.00%	94,143,235.91	26.28%	264,049,353.02	375,172,570.57	100.00%	56,544,404.89	15.07%	318,628,165.6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71,200,995.1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26,481,006.78	23,832,906.10	9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2	8,723,437.00	2,617,031.10	3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3	7,003,514.93	7,003,514.93	100.00%	预计可回收金额较小
客户 4	6,719,891.00	4,703,923.70	7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5	6,397,476.16	3,198,738.08	5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6	3,609,045.00	1,804,522.50	5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7	3,580,227.50	2,864,182.00	8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8	3,165,443.75	2,215,810.63	7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9	3,119,615.99	935,884.80	3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10	2,795,837.00	2,236,669.60	8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11	2,100,796.82	1,050,398.41	5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12	1,875,342.00	1,875,342.00	100.00%	预计可回收金额较小
客户 13	1,764,450.03	882,225.02	5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14	1,535,030.88	767,515.44	5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15	1,433,251.20	1,146,600.96	8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16	1,368,500.00	1,094,800.00	8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17	1,354,201.00	677,100.50	5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18	1,264,122.61	1,264,122.61	100.00%	预计可回收金额较小
客户 19	1,260,058.00	882,040.60	7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20	1,166,298.14	1,166,298.14	100.00%	预计可回收金额较小
客户 21	1,100,041.19	330,012.36	3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22	1,088,038.00	544,019.00	5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客户 23	1,030,000.00	824,000.00	80.00%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其他 29 名客户	11,752,108.63	7,283,336.62	61.97%	预计可回收金额较小 或回收存在损失
合计	101,687,733.61	71,200,995.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2,942,240.8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51,453,838.70	22,942,240.81	9.1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5,051,016.62		
合计	256,504,855.32	22,942,240.8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2,861,910.34
1 至 2 年	109,878,226.02
2 至 3 年	12,605,120.59
3 年以上	12,847,331.98
3 至 4 年	6,659,992.63
4 至 5 年	6,187,339.35
合计	358,192,588.9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585,933.70	39,046,342.39	723,650.90	707,630.09		71,200,995.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958,471.19	-16,230.38				22,942,240.81
合计	56,544,404.89	39,030,112.01	723,650.90	707,630.09		94,143,235.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07,630.0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一	服务款	289,332.87	无法收回	总裁批准	否
客户二	服务款	213,057.22	无法收回	总裁批准	否
客户三	服务款	71,200.00	无法收回	总裁批准	否
客户四	服务款	60,000.00	无法收回	总裁批准	否
客户五	服务款	55,100.00	无法收回	总裁批准	否
合计		688,690.09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9,691,887.11	8.29%	2,523,899.35
第二名	26,481,006.78	7.39%	23,832,906.10
第三名	17,678,508.79	4.94%	1,326,832.54
第四名	15,416,353.24	4.30%	1,413,942.21
第五名	12,922,856.11	3.61%	2,361,106.41
合计	102,190,612.03	28.5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深圳市科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1,343,200.00	-
西安麓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1,094,741.00	-
郑州保利亨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689,265.00	-
广州市品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376,304.53	-
郑州隆顺置业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344,632.50	-
青岛沧海伟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140,000.00	-
青岛首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转移收取现金流的合同权利	28,800.00	-
小计		4,016,943.03	-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3,436,488.81	26,546,942.22
合计	63,436,488.81	26,546,942.22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59,596,001.51	22,328,361.53
押金、保证金	3,655,088.49	3,981,679.01
员工往来	496,570.24	877,276.41
代缴员工社保、公积金	547,407.36	716,299.24
合计	64,295,067.60	27,903,616.1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92,187.66	964,486.31		1,356,673.97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90,732.45	-207,362.73		-498,095.18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1,455.21	757,123.58		858,578.7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2,028,703.72
1 至 2 年	918,716.04
2 至 3 年	1,081,157.60
3 年以上	266,490.24
3 至 4 年	169,020.24
4 至 5 年	97,470.00
5 年以上	0.00
合计	64,295,067.6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	1,356,673.97	-498,095.18				858,578.79

账准备						
合计	1,356,673.97	-498,095.18				858,578.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32,705,596.60	1-2年	50.87%	
第二名	往来款	26,532,232.21	一年以内	41.27%	
第三名	押金及保证金	1,104,391.16	1-3年	1.72%	250,192.85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300,000.00	一年以内	0.47%	30,000.00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220,028.84	一年以内	0.34%	56,730.29
合计		60,862,248.81		94.67%	336,923.1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016,183.60		22,016,183.60	12,211,184.55		12,211,184.5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384,716.16		7,384,716.16	6,932,348.34		6,932,348.34
合计	29,400,899.76		29,400,899.76	19,143,532.89		19,143,532.8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瑞生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10,689,864.73				1,630,863.27	12,320,728.00	
深圳瑞诚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1,452,575.54				1,431,637.61	2,884,213.15	
武汉瑞云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8,744.28				-44,239.75	24,504.53	
深圳捷安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0.00	3,350,000.00			0.00	3,350,000.00	
武汉中科华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0.00	3,300,000.00			136,737.92	3,436,737.92	
深圳瑞云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合计	12,211,184.55	6,650,000.00			3,154,999.05	22,016,183.6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瑞信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6,932,348.34			452,367.82						7,384,716.16	
小计	6,932,348.34			452,367.82						7,384,716.16	

合计	6,932,348.34			452,367.82						7,384,716.16
----	--------------	--	--	------------	--	--	--	--	--	--------------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2,524,052.83	326,835,586.91	671,466,431.31	404,768,051.19
其他业务	16,116,400.82	468,908.54	11,491,634.62	
合计	488,640,453.65	327,304,495.45	682,958,065.93	404,768,051.19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商品类型			472,524,052.83	16,116,400.82	488,640,453.65
其中：					
工程评估			396,345,907.68		396,345,907.68
驻场管理			53,438,973.85		53,438,973.85
管理咨询			22,739,171.30		22,739,171.30
其他				16,116,400.82	16,116,400.8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南区域			177,094,652.27	16,116,400.82	192,843,164.85
华东区域			156,722,324.43		156,722,324.43
华中区域			43,547,294.14		43,547,294.14
华北区域			32,525,482.55		32,525,482.55
西南区域			30,743,270.60		30,743,270.60
西北区域			18,500,270.54		18,500,270.54
东北区域			13,390,758.30		13,390,758.3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2,367.82	159,265.6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077,938.95	2,829,648.81
理财收益	4,906,210.44	4,473,438.89
合计	24,436,517.21	7,462,353.37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1,782.69	详见财报附注“73 资产处置收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293,358.75	主要系四季度研发加计扣除优惠政策影响的所得税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44,494.68	详见财报附注“84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552,648.65	主要为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等产品取得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55,653.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5,984.55	详见财报附注“74. 营业外收入”、“75. 营业外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74,575.31	主要为增值税加计扣除、个税手续费返还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70,885.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27	
合计	25,532,087.4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金 额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抵减	2,013,254.54
个税手续费返还	295,824.61
租金减免	283,094.85
与公共安全事件相关的物资支出	-217,598.69
社保减免	-
合计	2,374,575.3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发布的《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公司将 2019 年 4 月 1 日之后可计提的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扣减部分列示于“其他收益”报表项目，属于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公司将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收到的个税手续费返还列示于“其他收益”报表项目，属于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规定，企业与公共安全事件相关的支出以及与收益(如租金减免、社保减免)，虽通常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性质特殊且具有偶发性，原则上应划分为非经常性损益。与公共安全事件相关的物资支出列示于管理费用以及主营业务成本，支出金额为 217,598.69 元，属于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1%	-0.10	-0.1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